



加尔文^论

In the 崇拜

披戴圣洁光辉

[美] 钟百恩 (Jon D. Payne) 著
杨基 译

Splendor
of Holiness

四川人民出版社

winshare 文轩

四川人民出版社



加尔文^论崇拜

研究加尔文思想的多数作品，都忽视加尔文关于崇拜的深刻认识。但在历史上，加尔文是建立基督教崇拜的中流砥柱，他倡导和设定的崇拜礼仪，树立了经得起历史考验的崇拜模范。加尔文的崇拜礼仪著作和他的神学著作一样尊重大公传统，又集宗教改革家之大成。本书以加尔文建立的崇拜礼仪为经纬，引导读者逐一认识崇拜的各个组成部分，介绍崇拜的具体流程，并详尽解释组成崇拜礼仪不同要素的含义，兼具学术与实用价值。

上架建议：历史/教会礼仪

ISBN 978-7-220-09402-6



9 787220 094026

定价：24.00元

以诺文化

钟百恩 (Jon D. Payne) 毕业于克莱姆森大学 (心理学学士)、改革宗神学院 (文学硕士和教牧学博士) 和爱丁堡大学新学院 (神学硕士)。自2003年起, 在美国佐治亚州道格拉斯的恩典长老教会 (属美国长老会PCA) 任教师。他和妻子玛拉育有二子, 玛丽·汉娜和汉斯。作品包括《约翰·欧文论主的晚餐》等。

加尔文系列

《加尔文论崇拜》

《加尔文与商业》

《加尔文的灵修与祷告》

《基督教要义导读》

责任编辑：迟剑锋 何佳佳

特约编辑：李晓秋

封面设计：乐翰拉图



加尔文^论崇拜

[美] 钟百恩 (Jon D. Payne) 著

杨基 译

四川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加尔文论崇拜 / (美) 钟百恩著; 杨基译. —成都: 四川人民出版社, 2015. 3

书名原文: Calvin on Worship

ISBN 978-7-220-09402-6

I. ①加… II. ①钟… ②杨… III. ①加尔文, J (1509~1564)
—崇拜—思想评论 IV. ①B979.956.5 ②B9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07072 号

In the Splendor of Holiness: Calvin on Worship

Copyright© 2008 By Jon D. Payne

Published by Tolle Lege Press

3150A Florence Road, Powder Springs, GA 30127, U. S. A.

This editi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Tolle Lege Press.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2014 Enoch Communications,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JIAERWEN LUN CHONGBAI

加尔文论崇拜

[美] 钟百恩 著 杨基 译

特约编辑
责任编辑
装帧设计
责任校对
责任印制

李晓秋
迟剑锋 何佳佳
何秀兰
王俊

出版发行
网 址
E-mail
新浪微博
发行部业务电话
防盗版举报电话
照 排
印 刷
成品尺寸
印 张
字 数
版 次
印 次
书 号
定 价

四川人民出版社 (成都市槐树街 2 号)
http: //www. scpph. com
sichuanrmcbs@ sina. com
@ 四川人民出版社官博
(028) 86259457 86259453
(028) 86259457
四川胜翔数码印务设计有限公司
四川五洲彩印有限责任公司
145mm × 210mm
4. 375
90 千
2015 年 3 月第 1 版
2015 年 3 月第 1 次
ISBN 978-7-220-09402-6
24. 00 元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我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电话: (028) 86259453

目 录

前 言	D. G. 哈特	001
导论：加尔文与崇拜	特里·约翰逊	001
一场崇拜运动		004
神学与崇拜		006
神学意义		012
秩序井然的崇拜		026
教会的语境		027
要 素		028
次 序		032
崇拜的基本精神		034
加尔文崇拜观的优点		038
1 礼仪的必要		045
2 预备公众崇拜		051
崇拜是什么……不是什么		052
主日崇拜的日常预备		068

结 论	074
3 呼召会众崇拜	075
4 唱诗篇和赞美诗	078
诗 篇	079
赞美诗	082
5 公众朗读圣经	085
6 认 罪	088
7 宣 赦	091
8 信仰告白	094
9 牧 祷	097
10 什一奉献	100
11 传讲圣道	104
12 圣 礼	110
洗 礼	111
主的晚餐	114
13 祝 福	119
附 录	123
主日：失而复得之福	123
圣经是充足的	127
推荐阅读	130

前 言

◎D. G. 哈特

基督徒最重要的活动是不是崇拜？显然，《威斯敏斯特小教理问答》认为是。其第一问答就开宗明义：人首要的目的是永远荣耀上帝、永远以上帝为乐。（在主日的公众崇拜中，基督徒要齐来荣耀上帝并以上帝为乐；在地上没有什么能与之相比，能媲美的只有等到世界末了，在新天新地中，一切圣徒共同敬拜的盛况。）因为在主日，当基督徒和会众在上帝面前聚集的时候，他们与看不见的天使天军和圣徒联合，齐来崇拜上帝，这让人一窥基督徒在天国耶路撒冷城里敬拜的美景。

今天，长老会和改革宗信徒似乎忘了集体崇拜多么重要。很多牧师、神学家和平信徒领袖只关注信徒在周间通过艺术、科学、教育、商业或政治领域中的工作来荣耀上帝，却忽视了公众崇拜的独特意义。

相信崇拜的重要性是一回事，正确参与崇拜则是另一回事。正如本书所言，二者是紧密联系的。钟百恩牧师引导读者逐一认识崇拜服侍的各个部分，并详尽解释归正崇拜为什么包含这些部分。他也认真指出为什么长老会采取这种方式进行崇拜。钟百恩为我们

清晰地描述了历史上的归正崇拜，他的论点令人信服，于教会建设非常有益。基督徒会发现本书能够帮助他们做每周最要紧的事。

2007年2月美国特拉华州威尔明顿市

院际研究协会

导论：加尔文与崇拜^①

◎特里·约翰逊 (Terry Johnson)

一切崇拜形式，只要圣经没有清楚地加以认可，都是上帝所厌恶的。我知道现在很难让世人相信这一点。

——约翰·加尔文，《教会改革势在必行》，1544年

有很多文章写神学家加尔文、解经家加尔文、加尔文与圣礼、教会领袖加尔文，甚至独裁者和暴君加尔文。然而，关于加尔文思想的多数作品却忽视了加尔文关于崇拜的深刻认识，即便谈到，也是一笔略过。加尔文对基督教崇拜的重大贡献一再遭到忽视，或仅是浮光掠影的介绍，缺乏深度分析和评价。然而，今天的教会如果能够按照加尔文的思想崇拜，仍将从中获益。

例如，一位学者说：“谁都知道加尔文和崇拜互不相容，那些自称被预定能荣耀上帝的人说起神学来头头是道，但当说到礼拜仪

① 本文改编自即将出版的《历史上的归正崇拜》(The Case for Historic Reformed Worship)，本文2009年在日内瓦加尔文纪念会上宣读，由特里·约翰逊改为《作为礼拜权威的加尔文》。选自 *Tributes to John Calvin* by David. Hall: (pages 118 - 152) published by P&R Publishing Co., P. O. Box 817, Phillipsburg, N. J. 08865 (www. prpbooks. com).

式时，他们的崇拜是彻底的失败，毫无指望。”^① 约翰·维特立 (John Witvliet) 说：加尔文从学者那里得到的最高待遇就是“礼节性的容忍”^②。

虽然很多人一边倒地批评加尔文，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在教会历史上，加尔文可以被视为重建“圣经崇拜”的中流砥柱。他的崇拜礼仪著作和神学著作一样尊重大公传统，与此同时，又集宗教改革家之大成。在加尔文之后，改革宗传统的所有后续发展都反映了加尔文的做法，即使礼拜形式根据当地情况有所变化。一位学者承认加尔文的崇拜形式“明显地影响后期一切改革宗的礼仪”^③。从加尔文到威斯敏斯特大会 (Westminster Assembly) 制定的《礼拜守则》再到现在，人们可以清楚地看到改革宗一直遵守加尔文设定的礼拜顺序和优先次序。改革宗礼拜的顺序首先是赞美，然后是认罪、感恩、施恩之道 (祷告、读经和讲道、施行圣礼)，再到祝福。本书开篇的章节表明，改革宗礼拜的优先次序是连续读经 (*lectio continua*)、合乎圣经的唱诗 (圣经诗篇和赞美诗)、不打折扣的合

① Elsie Anne McKee, "Context, Contours, Contents: Towards a Description of Calvin's Understanding of Worship," in David Foxgrover (ed.), *Calvin Studies Society Papers* 1995, 1997 (Grand Rapids: CRC Product Services, 1998), cited in John D. Witvliet, *Worship Seeking Understanding: Windows into Christian Practice* (Grand Rapids: Baker Academic, 2003), 127.

② Ibid, 127. 加尔文不赞成使用“礼拜仪式” (Liturgy) 一词，也是原因之一。见 Hughes O. Old, "Calvin's Theology of Worship" in Philip G. Ryken et al. (eds.), *Give Praise to God* (Phillipsburg, NY: P&R Publishing Company, 2003).

③ J. G. Davies, *The New Westminster Dictionary of Liturgy & Worship* (Philadelphia, The Westminster Press, 1986), 336.

乎圣经的祈祷、频繁施行主的晚餐。布鲁诺·布尔基（Bruno Bürki）在《牛津基督教崇拜史》一书中略带歉意地承认，日内瓦的礼仪“为归正教会这个伟大的基督教家庭树立了经得起历史考验的崇拜模式”^①。

加尔文的“礼拜形式”很快就得到法国、荷兰、德国和其他欧洲大陆归正教会的采纳和修订。其中两个版本，法国和荷兰归正教会在清教徒移民始祖（Pilgrim Fathers）抵达纽约曼哈顿岛十年之内就付诸实践。^②至于更广泛的改革宗传统，包括公理会、浸信会、圣公会和自由教会，加尔文也产生了决定性的影响。此外，圣公会1552年的祈祷书和1662年最终的公祷书中大量借鉴了新教改革宗的元素，尤其是加尔文的思想。低派教会一直遵守日内瓦崇拜的框架，直到其被淹没于19世纪末的复兴运动和20世纪末的当代崇拜运动。美国一直遵守改革宗崇拜的次序，直到南北战争之后才开始减弱，连续读经唱诗也开始逐渐消失。梵二会议（Vatican II）后的罗马天主教不断增加会众唱诗、白话读经讲道和更多的祈祷类型（例如祈求、代祷、求圣灵光照、会众认罪、祝福），这个变化也要归功于加尔文和改革宗传统。

① Bruno Bürki, “The Reformed Tradition in Continental Europe: Switzerland, France, and Germany,” in Geoffrey Wainright and Karen B. Westerfield Tucker (eds.), *The Oxford History of Christian Worship*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443.

② James Hastings Nichols, *Corporate Worship in the Reformed Tradition* (Philadelphia: The Westminster Press, 1968), 82.

一场崇拜运动

加尔文关于崇拜的论述集合了几十年来由神学驱动的礼仪改革的大成。这场崇拜改革运动始于慈运理（Ulrich Zwingli），他在1519年1月决定通讲《马太福音》（休斯·奥德说这是新教第一次礼仪改革）。^① 马丁·路德1520年10月发表《教会被掳于巴比伦》（*On the Babylonian Captivity of the Church*），新教改革运动从中汲取大量灵感。^② 布塞珥（Martin Bucer）于1524年发表《依据与理由》（*Grund und Ursach, Ground and Reason*），在早期为这场运动提供了广泛的辩护。^③ 16世纪许多改革者共同推动这场运动，包括斯特拉斯堡的布塞珥、沃尔夫冈·卡皮托（Wolfgang Capito）、马修·泽尔（Matthew Zell）、赫迪欧（K. Hedio），巴塞尔的约翰·埃斯兰巴狄（John Oecolampadius）、贝利坎（K. Pellikan）；苏黎世的慈运理、布林格（H. Bullinger）、里奥·朱德（Leo Jud），在德国南部和瑞士其他城市的改革家，当然还有日内瓦的加尔文、法惹勒（W. Farel）、伯撒（T. Beza）。《日内瓦诗篇集》（*Geneva Psalter*）和

① Hughes Old, *The Reading & Preaching of the Scriptures in the Worship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Volume 4: The Age of the Reformation (Grand Rapids: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2002), 46.

② Martin Luther, "On the Babylonian Captivity of the Church", in James Atkinson (ed.), *Three Treatises*. (Philadelphia: Fortress Press, 1970).

③ Martin Bucer, *Grund und Ursach*. Text is found in O. F. Cypris, *Basic Principles: Translation & Commentary of Martin Bucer's Grund und Ursach, 1524* (Dissertation: Union Theological Seminary of New York, 1971).

《日内瓦教会祷告礼文》(*Form of Church Prayers*)是教会礼仪改革的高潮,许多改革家共同努力,建设“合乎圣经的”崇拜。这是“集体的产物”,休斯·奥德说(Hughes Old),“是一场教会内部运动,目的是让教会崇拜得以归正”^①。同样,“它可以被认为是之前改革宗各种礼仪归正努力的高潮,又是之后归正崇拜的原型”^②。这个归正传统通过许多城市和许多人的手传下来。奥德总结说:“这确实不是加尔文的礼仪,也不是日内瓦的礼仪,而是归正教会的礼仪。”^③

欧洲大陆的改革家对英格兰和苏格兰的改革者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尤其是布塞珥(1491—1551年)和意大利的改革者彼得·菲密格里(Peter Martyr, 1499—1562年)对托马斯·克兰麦(Thomas Cranmer, 1489—1556年)的影响,后者是坎特伯雷大主教《公祷书》(*Book of Common Prayer*, 1549, 1552)的第一作者。《公祷书》——晨祷和晚祷文、认罪文、解罪文、旧约教训、信经、代祷、唱诗篇、圣餐文、十诫、劝诫、维护圣餐文、邀请圣餐文、谦恭近主文、祝饼酒成圣文、已领圣餐感谢文、两种圣礼、每周施行圣餐——尤其依赖归正的新教主义的礼仪改革。^④与之相似,加尔

① Hughes Old, *The Patristic Roots of Reformed Worship* (Zurich: Theologischer Verlag, 1970), 95.

② Ibid, 96.

③ Ibid, xiii.

④ James Hastings Nichols, *Corporate Worship in the Reformed Tradition* (Philadelphia: The Westminster Press), 61-70; Charles W. Baird, *The Presbyterian Liturgies* (1855,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House, 1957), 192-206.

文对约翰·诺克斯（John Knox，1514—1572年）也产生了深刻影响，后者起草了《苏格兰教会信仰告白》（*Scots Confession*）和《教会法规》（*Book of Common Order*，1560年），这些文件遵照日内瓦的形式建立起苏格兰的崇拜，时间持续近一百年。威斯敏斯特的神学家（他们熟悉宗教改革家、安立甘宗前辈和当代神学家的作品）也相信，《威斯敏斯特公众礼拜守则》（*Directory for the Public Worship of God*）延续了第一代英语国家宗教改革家的工作。“假如他们今天还活着，”《守则》作者说，“他们也会参与我们的工作”^①。

神学与崇拜

归正的新教主义的崇拜归正绝非品位、风格、个人喜好问题。相反，归正动力来自这样一种信仰：基督徒应当“按照圣经”来崇拜上帝。这要求基督徒仔细解经，还要广泛地研究早期教父的著作以及教会的崇拜。这些研究打开了一扇窗户，让基督徒看到圣经的本意。圣经研究和历史研究导致神学的再次形成，而神学的再次形成则进一步提出教会归正的需要。

换句话说，我们可以看出改教家有两条论证思路。一方面，他们根据新约圣经所描述使徒时代教会的讲道、祈祷、洗礼和擘饼（*breaking of bread*），包括“最后的晚餐”的叙述（例如，徒2：

^① Bard Thompson, *Liturgies of the Western Church* (Philadelphia: Fortress Press, 1961), 355.

42, 提前 4 : 13, 提前 2 : 1 及以下, 太 28 : 28, 约 6, 等) 进行解经研究。另一方面, 他们提出了新的神学思想, 包括圣经论、救赎论、称义论和圣灵论, 这些神学思想要求当时的教会实践必须归正。

有哪些实践亟待归正呢?

文艺复兴时期的基督教界有一种共识: 中世纪晚期的教会需要归正。当时, 主日的服侍采用拉丁文, 而这种语言没几个人懂。除了礼拜日下午的服侍稍有一点讲道, 其他时候完全没有讲道的安排。瑞士归正教会礼仪学者和牧师布鲁诺·布尔基 (Bruno Bürki) 说: “在 15 世纪末, 讲道普遍处于衰落状态。”讲道已经与圣经文本失去联系, 并且其中“尽是圣徒的故事和道德教训, 还以做作的学院派风格为荣”^①。崇拜中几乎没有祈祷, 也没有吟唱。吟唱完全由修道院合唱团把持。读经只是选择读经 (*lectio selecta*), 不读旧约 (直到梵二会议以后, 罗马天主教会的平常主日服侍中才开始读旧约), 反而读很多正典之外的东西, 例如圣徒的生平、传奇故事等。圣餐被认为是一种献祭性质的弥撒。只有祭司才能从事圣工, 圣礼的效果是“因事起效” (*ex opera operato*, 意为圣礼是否有效取决于礼仪有没有正当施行, 而不取决于施行者。——译注), 人不需要对基督有个人性的信仰, 很多人提倡“绝对信仰”, 认为必须绝对相信教会的教导。会众是消极的, 群众是愚昧的, 而教会则拒绝没有圣职的人领杯。

① Bürki, “The Reformed Tradition,” 437.

解 经

这些改教家满怀基督徒人文主义者的热情，积极地“追根溯源”（*ad fontes*）。他们如饥似渴地研究用最初语言写成的圣经和新发表的教父的作品。从《使徒行传》2：42开始，他们发现使徒时代和使徒后时代的教会崇拜有一种简朴的美，而这种朴实美，中世纪的教会崇拜已经丧失殆尽。埃尔斯·麦基（Elsie McKee）说，这节经文为加尔文主义的“归正崇拜”提供了“最关键的合乎圣经的范式”。^①他们根据解经研究和阅读教父作品及早期教会文件，有许多宝贵的发现；我们可以把他们的发现归纳为三个范畴：要素、形式和环境。^②

崇拜要素

改教家发现，早期教会遵循犹太教会堂读经的模式，也就是连续读经，每周接着上周继续读，一面读经，一面从经文中获得劝勉和教导。（鸿8：5—8以下；路4：16—27；徒13：14，15：21；提

① McKee, “Context, Contours, Contents,” 82.

② 在威斯敏斯特信条之前，这三个范畴似乎一直没有被具体阐述。见 Terry L. Johnson, *Reformed Worship: Worship that Is According to Scripture: Revised & Expanded* (2000; Greenville: Reformed Academic Press, 2003), 30 - 33; T. David Gordon, “Some Answers to the Regulative Principle,” *Westminster Theological Journal*, No. 55, 1993, 321 - 329; and Rowland S. Ward, “The Directory for Public Worship,” in Richard A. Muller and Rowland S. Ward, *Scripture and Worship: Biblical Interpretation and the Directory for Public Worship* (Phillipsburg, NJ: P&R Publishing, 2007), 101 - 109.

前4：13；参阅徒5：42，6：2，4）使徒保罗说：“你要以宣读、劝勉、教导为念，直等到我来。”（提前4：13）

“宣读”就是“读”。显然，读经的做法当时广为流传，所以使徒可以直接简称为“读”，“劝勉和教导”则跟随读经而来。改教家又发现很多早期教父都提到连续读经，包括奥利金（Origen，185—254年）、奥古斯丁（Augustine，354—430年）、屈梭多模（Chrysostom，347—467年）、耶柔米（Jerome，343—420年）和其他人。

他们在圣经和教父作品中发现多种祷告，包括求告文和赞美（诗145—150）、认罪（诗32，51，鸿9，但9）、代祷（提前2：1五重代祷，弗1、腓1、西1使徒保罗祈求圣洁的祷告，雅各在雅5：14和15指示为病人祷告）、感恩（提前2：1；腓4：6；诗136，65）、圣灵光照（弗1，西1，腓1）、祝福（民6：24—26，林后13：14）；而且他们在殉道者查斯丁（Justin Martyr）的《第一护教书》（*First Apology*，155年）中发现了即兴祷告，查斯丁说当时的长老“按照能力”祷告，希坡律陀（Hippolytus）在《使徒传统》（*Apostolic Tradition*，217年）中也有相同的描述。

他们发现早期教会既要唱诗篇（徒4：24—26，弗5：19，西3：16，雅5：13，以唱诗篇为主），也要唱赞美诗（路1：46—55，2：68—79，2：29—32；腓2：5—11；西1：15—26）。小普林尼（Pliny the younger）给皇帝的信（112年）描述了早期基督徒如何向基督唱赞美诗。他们发现，教父非常热衷于唱诗篇，包括德尔图良（Tertullian，150—225年）、优西比乌斯（Eusebius，260—320年）、

亚他那修 (Athanasius, 295—373 年)、奥古斯丁、耶柔米、巴西流 (Basil, 330—379 年)、安波罗修 (Ambrose, 339—397 年) 和屈梭多模都提供了这方面的见证。^①

改教家发现, 圣经的洗礼就是简单的洗涤 (徒 2 : 38, 8 : 38, 16 : 33), 正如《十二使徒遗训》(Didache, 80—110) 和殉道者查斯丁的《第一护教书》所描述的场景。使徒保罗认为洗礼和割礼 (西 2 : 11) 相同, 这让改教家得以从恩约的角度解释洗礼, 回答了重洗派的主张 (创 17 : 7, 徒 2 : 39, 罗 4 : 11)。德尔图良首先使用拉丁词 *sacramentum*, 意思是“圣”或“誓”, 这个词意味着早期教会是从恩约的角度来理解洗礼的。

他们重新检查了设立圣餐的用词, 尤其是献祭的用词: “这是我的身体”和“这是我的血”, 根据解经的原则, 这些词应该理解为象征和比喻, 就和《约翰福音》第 6 章的用词一样。在此基础上, 他们不相信饼酒变质, 拒绝变质说的教义, 不认同圣餐礼具有献祭的性质。他们发现圣经里有一种立约的饮食模式, 这种饮食表示立约的双方最终同意履行各自的责任 (创 14 : 18, 18 : 1—8, 27 : 19; 出 12—13, 24), 耶稣特意以这种模式设立他的晚餐 (太 26 : 28, 可 14 : 24, 路 22 : 20, 参阅来 9 : 20)。他们一致同意, 主的晚餐就是晚餐。《十二使徒遗训》和《第一护教书》都证明早

^① John McNaughter, *The Psalms in Christian Worship* (1907, Edmonton, Canada: Still Water Revival Books, 1992); John D. Witvliet, *The Biblical Psalms in Christian Worship: A Brief Introduction and Guide to Resources* (Grand Rapids, Michigan: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2007).

期圣餐礼简单朴实，毫无献祭的性质。奥古斯丁再次强调基督徒要从恩约的角度理解主的晚餐，并且给圣餐礼一个经典的定义，他认为圣餐礼是“可见的道”（*verba visibilia*, visible words），或广义地讲，是内在属灵现实的外在可见记号。

崇拜形式

他们发现3世纪前没有成文的礼拜形式，4世纪前没有礼仪或仪式，也没有焚香的做法，3世纪前没有对视觉艺术的崇拜，6世纪前艺术没有用来表示信仰，10世纪前不使用乐器。

崇拜环境

他们发现4世纪之前都不使用祭坛，早期教会使用简单建筑（常常是家庭教会），4世纪之前没有教会历法，早期教会强调主日是公众集会的日子（徒20：7，林前16：2，启1：8）。很多书信证明在一周的第一天崇拜，也就是主日崇拜，包括小普林尼的书信（110年）、殉道者查斯丁的《第一护教书》《十二使徒遗训》和德尔图良的作品。

根据这些解经的成果和历史事实，改教家开始改革崇拜。他们相信他们正在恢复使徒和教父时代更加简朴而合乎圣经的崇拜，他们希望遵守古代的模式。归正的新教主义所倡导的崇拜形式是深深扎根于圣经的，当时如此，现在也是。归正教会不仅认真对待圣经的每处单独经文，而且认真对待各种文体的经文。归正崇拜植根于

上帝的律法，正如加尔文所说，他的崇拜神学来自第一块法版。^① 归正崇拜非常敏感地发现，先知一贯严厉批判以色列讲究形式和注重仪表却忽略上帝的圣言（例如，从《以赛亚书》到《玛拉基书》），包括“早期先知”（从《约书亚记》到《列王纪下》）。^② 归正崇拜受到智慧文学敬虔传统的强烈影响，这种传统“喜爱”上帝的律法，昼夜“思想”（诗 1：3 及以下，参阅诗 119）。^③ 归正崇拜对圣经诗篇的热爱是独一无二的，表现于众多的韵文诗歌。新约福音书、使徒书信、启示录都得到了深入研究。律法和先知、智慧文学和圣经诗歌、福音和使徒书信，这些全都被纳入归正崇拜。

神学意义

但是，改教家对合乎圣经的崇拜的解经学认识和历史学认识伴随着新的神学认识，而这种神学认识反过来强化了礼仪改革的呼声。这种呼声导致了一场真正的礼仪革命，尽管这场革命实际上恢

① 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 Vol. 1 & 2, in John T. McNeill (ed.) *The Library of Christian Classics*, Volume XXI (Philadelphia: The Westminster Press, 1960). II. vii. 11 - 34; 见 Hughes Old, "Calvin's Theology of Worship" in Ryken (ed.), *Give Praise to God*, 412 - 435.

② Hughes Old, "John Calvin and the Prophetic Criticism of Worship" in Timothy George (ed.), *John Calvin and the Church: A Prism of Reform* (Louisville, Kentucky: Westminster/John Knox Press, 1990), 230 - 246; 也见 Hughes O. Old, "Prophetic Doxology" in *Themes and Variations for a Christian Doxology*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2), 91 - 110.

③ Old, "Wisdom Doxology" in *Themes & Variations*, 63 - 89.

复了早期教会的原貌。具体而言，改教家认识到基督救赎的充分性和最终性、称义本于恩因着信、圣灵在救恩中发挥的中心作用、圣经在一切信仰及其实践问题上独一无二的权威，这些认识必然推动宗教改革走向教会实践，而不仅是神学家之间的辩论。伴随着16世纪的改革，讲道得以复兴，这一点众所周知。而不太为人所知的事实是，一场革命性的礼仪变革也随之发生，宗教改革带来了：

- 一场读经的革命
- 一场赞美的革命
- 一场祷告的革命
- 一场圣餐礼的革命

尼古拉·沃尔特斯多夫（Nicholas Wolterstorff）说，瑞士这些改教家“有一个新的洞察力，他们知道礼仪应该如何施行，如何理解”。他写道，他们带来了“基督教会史以来最彻底的礼仪改革”^①。选择读经让位给连续读经，按照节日选择性讲道让位给解经式讲道，正式祷告让位给各种形式的祷告，修道院唱诗班让位给会众唱诗篇和合乎圣经的赞美诗，教会日程让位给主日，弥撒让位给主的晚餐，祭司事工让位给牧师事工和宣教事工，最后，圣坛所和中央祭坛（强调分别）让位给中央讲坛和圣餐桌（强调相交）。

^① Nicholas Wolterstorff, “The Reformed Liturgy” in D. K. McKim (ed.), *Major Themes in the Reformed Tradition*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2), 277.

随着改教家努力恢复使徒和早期教父的做法，简单的服侍（圣道得到阅读、宣讲、合唱、祷告、按着圣礼领受）取代了中世纪崇拜中的礼仪和仪式。归正的新教主义崇拜不仅仅是初步学习和讲道。加尔文说：“崇拜上帝是公义的开始和正义的根基。”^① 遗憾的是，历史学家一般只注重宗教改革的政治、社会、神学方面的内容，忽视宗教改革在礼仪方面的贡献（除了圣餐礼的争议）。^② 加尔文主义的神学思想导致了后来的崇拜改革，这两者的关系可以用宗教改革的口号所设定的范畴来加以总结。^③

第一，“唯独圣经”（*sola scriptura*）原则导致礼仪简化。改教家相信圣经本身的见证，经文自身就是涉及信仰及其实践问题的最终权威（例如，提后 3：16，17；可 7：1 及以下）。“唯独圣经”原则意味着在崇拜领域，教会的服侍必须“按照圣经”来进行。研究慈运理的学者 W. P. 史蒂芬斯说（Stephens）：“圣经是慈运理改

① Calvin, *Institutes*, II. viii. 11, 377.

② 这一倾向明显的例外是 Old, *Patristic Roots*, and Carlos Eire, *War Against the Idols: The Reformation of Worship from Erasmus to Calvi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6). 全面的、编年的书很缺少，这类书可以记述宗教改革的新的神学观点与随后的礼仪改革之间的互动。

③ 艾尔认为，“唯独信心”、“唯独圣经”和“唯独荣耀上帝”是加尔文思想的主导原则（*War*, 2-7, 195-233）。亚历山大·盖诺克基认为，加尔文神学以“唯独荣耀上帝”“唯独基督”和“唯靠圣言”为中心（*The Young Calvin*, Edinburgh: T&T Clark, 1999）。艾尔还引用德国学者厄恩斯特·塞克斯的话，后者认为加尔文对罗马天主教的反抗来自“唯独信心”和“唯独圣经”两大原则（Eire, 198, 注 12）。

革的核心。”^① 布塞珥的《依据与理由》（1524年）每一页都用圣经的经文为斯特拉斯堡的崇拜归正辩护。布塞珥认为他们的改革“全都基于圣经”^②。“就崇拜和救赎的命令而言”，加尔文强调《申命记》12：32和《箴言》30：6“不可加添也不可删减”的警告“清晰无误，毫不含糊”^③。要禁止教会“用新的规条给人的良心增加负担，或用我们自己的发明玷污崇拜”^④。“一切崇拜形式，只要圣经没有清楚地加以认可，都是上帝所厌恶的。我知道现在很难让世人相信这一点。”加尔文在1544年的论文《教会改革势在必行》（“The Necessity of Reforming the Church”）中这样感叹。^⑤ 他呼吁人们“拒绝一切未经上帝诫令所许可的崇拜模式”^⑥。他的主张从加尔文时代和威斯敏斯特的神学家一直延续到今天。^⑦ 归正的新教主义一致同意，教会只能按照圣经的命令来崇拜。传统的做法是，凡是合乎圣经的，就得以保留并且加以变革，例如讲道、祷告、读

① W. P. Stephens, *Zwingli: An Introduction to His Thought* (Oxford: Clarendon, 1992), 30; 转引自 Begbie, 114.

② Bucer, *Grund und Ursach*, 208; cf. 76, 174, 184, 185, 198, 204, 208, etc.

③ Calvin, *Institutes*, IV. x. 17, 1195.

④ Ibid., IV. x. 18, 1197.

⑤ John Calvin, “The Necessity of Reforming the Church,” in Henry Beveridge (ed.) *Selected Works of John Calvin: Tracts and Letters*, Volume 1, Tracts, Part 1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House, 1983), 128.

⑥ Ibid., 133.

⑦ 如，Calvin, *Institutes*, II. 8. 17; “On the Necessity of Reforming the Church,” 133; WCF XX1. 1; Larger Catechism Nos. 108 & 109; 及 John Leith, Hughes Old, and Robert Godfrey 等人的著作。

经、唱诗、施行圣礼，而超越圣经的礼仪、仪式、记号、形象、象征、装饰、做法都被清除，让会众的注意力始终集中于圣道的事工和上帝所命定的记号，也就是主的晚餐和洗礼。

崇拜必须“合乎圣经”，这个原则也叫“规范的原则”（regulative principle），归正的新教主义在这点上不同于路德宗和安立甘宗，后者的崇拜改革思路不像归正宗那么严格。如上所述，随着讨论逐渐深入，人们开始区分崇拜要素（受到严格限制，包括读经、讲道、祷告、唱诗和施行圣礼、信条）、崇拜形式（崇拜要素的种类或形态）和崇拜环境（光线、座位、建筑、时间等），后面两个范畴允许较多自由。^①然而，“唯独圣经”原则意味着，在实践中，崇拜归正要完全依据正确的解经和严谨的神学阐述。

第二，“唯独基督”（*solus christus*）原则导致圣餐礼的归正。改教家已经认识到基督救赎的工作已经“成了”（约 19：30），认识到耶稣一次赴死就为后来的人成就了救恩，认识到他的牺牲是最终的也是完全的（来 10：12，彼前 3：19），他们扭转了中世纪对圣餐礼的认识，也改变了施行圣餐礼的做法，施行圣礼者的身份也随之得以归正。1520 年，路德在《教会被掳于巴比伦》中论述了这些原则。他说，在罗马的诸多错误之中，“最危险的莫过于他们普遍相信弥撒是一种向上帝献祭的行为”^②。他敦促教会“放弃一切出于人的热心和虔诚所外加的东西，恢复教会最初的简朴。比

① Johnson, *Reformed Worship*, 30-32.

② Luther, “Babylonian Captivity,” 171.

如，法衣、装饰、吟诵、祷告、风琴、蜡烛和讲究外表的一切异教风俗”^①。在《弥撒仪式》（*Formula Missae*），他的第一次弥撒改革中（1523年），他拒绝“一切带有献祭色彩的东西”，只保留“纯全和圣洁的东西”^②，尽管后来他远离了新神学的某些实践。

在《依据与理由》一书中，布塞珥以及整个归正传统都比路德走得更远。布塞珥和路德一样，猛烈抨击天主教会的做法，“相信并声称祭司在弥撒中献上耶稣基督为祭，这是对基督，我们的主和救主，最可憎、最恶毒、最有害的羞辱和玷污”^③。他引用《希伯来书》（9：24—28，10：12，10：14），《以赛亚书》（53：6—7）和其他基础文本，在12页内反复8次（按照英文译本）强调基督的牺牲是“一次为众人成就了”^④。加尔文提到天主教会相信弥撒是一种祭祀活动，加尔文说这是“瘟疫一样的错误”，是“无法容忍的亵渎”。“祭坛一立起来，基督的十字架就倒下”，加尔文引用《希伯来书》（9：12，26；10：10，14，18）和《约翰福音》（19：30）说：“基督的牺牲，一次便永远有效。”^⑤ 基督救赎的最终性是加尔文神学的中心，也是归正圣餐神学的中心。多年以后，克兰麦（Cranmer）在《公祷书》（1547年）中所写的奉献圣餐祷告文明显反映了归正神学的观点：

① Ibid, 153.

② Thompson, *Liturgies*, 111; cf. Luther, “Babylonian Captivity,” 151 - 153.

③ Bucer, *Grund und Ursach*, 69.

④ Ibid, 80 - 92.

⑤ Calvin, *Institutes*, IV. xviii. 1 - 3, 1429 - 1431.

全能上帝我们的天父，你何等温柔怜悯，甚至赐下独生爱子耶稣基督，为救我们脱离罪恶，死于十字架，献上自己为祭，一次献上便成就救恩，完全、完美、充分之祭，足以洗净世人众罪。^①

布塞珥详细地解释了为什么施行主的晚餐时，必须清除一切献祭的语言、暗示献祭的动作和衣服、圣所的装饰和仪式，免得圣餐礼的外在表达不合乎归正（合乎圣经的）神学关于圣餐礼的认识。改教家说，基督徒的祭是赞美的祭，由一切信徒所组成的君尊祭司献在灵宫的灵坛上（彼前 2：5；参阅来 13：15；诗 50：12—15，23，116：17）。凡是暗示献祭的东西都必须从礼仪中清除出去。祭坛要换成桌子，法衣要换成简单的袍子，“祭司”这个词要换成“牧师”。这不仅是术语的变化。随着人们开始明白“唯独基督”的含义并加以应用，神职人员的整个工作内容都被改变。加尔文说：“主给我们一张吃饭的桌子，而不是一座献祭牺牲的祭坛；他没有派祭司来献祭，而是让牧师来分配‘圣餐’。”^②也就是说，加尔文主义认为圣餐礼的重点在于相交不在于神秘，是饮食不是弥撒，是晚餐不是祭祀，应该由牧师主持而不是祭司主持，地点应该是在餐桌前而不是祭坛前。

第三，“唯独信心”（*sola fide*）原则导致读经和讲解圣经的归

① Thompson, *Liturgies*, 280.

② Calvin, *Institutes*, 4. 18. 12, 1440.

正。称义是唯独上帝的恩典，唯独因信基督，而不是靠人的任何行为——这个教义也指向崇拜方式的重大变革。既然信徒是因信称义，既然使人称义的信心是来自“听基督的道”（罗 10：17），那么在教会崇拜中，当然必须使用会众可以懂的语言来讲圣经。^① 路德在介绍《德文弥撒》（*Deutsche Messe*, 1526）时说：“服侍的首要目的是传讲和教导上帝的道。”^② 通俗语言的服侍取代了拉丁语弥撒，连续读经和布道（连续的经文，从以前停止的地方开始）取代了选择读经（根据教会历法选择经文）和更离谱的非正典阅读，会众用通俗语言唱诗篇和合乎圣经的赞美诗取代了修士唱诗班散乱的小节吟唱（*versicles*）。改教家认为，崇拜中的读经、讲道、唱诗、祷告都要依照圣经的语境，会众要靠真理成圣（参约 17：17）。宗教改革学者菲利普·本尼迪克特（Philip Benedict）说，与天主教会或路德宗相比，加尔文的归正崇拜（正如下面几章所表明的）真是“讲圣经、读圣经、唱圣经，一心扑在神圣的经文上，积极地清除礼仪中一切不合圣经的元素”^③

第四，“唯独恩典”（*sola gratia*）原则导致祷告的归正。改教家不仅强调“唯独信仰”，还强调“唯独恩典”，目的是保护福音

^① Luther, “Concerning the Ordering of Divine Worship in the Congregation,” 引自 Thompson, *Liturgies*, 98.

^② Thompson, *Liturgies*, 129.

^③ Philip Benedict, *Christ's Churches Purely Reformed: A Social History of Calvinism* (New Haven &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2), 490. 埃尔斯·麦基又说：“对归正宗的基督徒而言（和新教徒一样），以信徒自己的语言阐释圣经文本，成为所有正确的上帝崇拜的中心和必要部分。”（“Context, Contours, Contents,” 82）

的纯正，不允许任何基于行为的思想侵蚀。至于得救的信心，乃是“上帝所赐的”（弗2：8，9）。救恩是上帝主动采取行动的产物，它始于创世之前，在基督的位格（person）和工作中得以成就，由圣灵运用于人心。就此问题，所有改教家看法一致。运用救恩的是圣灵，是圣灵让信徒体验得救。信徒是靠圣灵重生（约3：5—8），靠圣灵认耶稣为主并因此称义（林前12：3，罗10：9），接受圣灵成为主的儿女（罗8：15；加5：22，23），靠圣灵成圣（彼前1：2），并且靠上帝的圣灵的能力保持（彼前1：5）。整个救恩次序（*ordo salutis*）的运作是超自然的事。这样来理解圣灵的作用，对崇拜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导致“祷告的革命”，人们开始依赖上帝的圣灵来表达休斯·奥德所说“一整套祷告”（“a full diet of prayer”）^①。求告文、会众认罪祷告文、代祷文、求圣灵光照祷文、祝福祷文都得以恢复，成为教会的常规崇拜。不仅如此，内在的崇拜和属灵的崇拜开始超过外在的崇拜和正式的崇拜，简单朴素的做法战胜了精心预备、装腔作势的仪式。

第五，“唯独荣耀上帝”（*soli deo gloria*）原则导致归正教会坚持依赖普遍的施恩途径。卡洛斯·艾云（Carlos Eire）说，在中世纪晚期，人们试图通过各种方式获取神圣能力，包括崇拜圣徒、圣物、圣像、朝圣之旅等。用艾云的话讲，人们想用俗物求脱俗，用地上的事求天上的事，用属物质的东西来追求属灵的东西：

① Old, *Worship*, 173.

中世纪晚期的宗教试图把神圣的东西变成俗物，人们把宗教体现于画像中，把无限的变成有限的，把神圣的上帝和猥亵上帝的污物混合在一起，瓦解一切奥秘。^①

加尔文和改教家反对这类做法，他们提出“唯独荣耀上帝”原则。除此以外，艾云提出一个原则：“有限不能掌握无限”（*finitum non est capax infiniti*）。约翰·雷斯（John H. Leith）解释说：“人千方百计想掌控上帝，用各种各样有限的、确定的东西来拴住无限的、不由人的意志决定的上帝。这些东西包括各种画像、圣餐礼的饼和酒、教会的建筑和装饰等。归正神学拒绝人这种罪恶的欲望。”^②从消极的方面说，归正神学要清除教会的外在信仰，这种信仰暗示魔力或试图驯服上帝：向马利亚祷告、崇拜圣徒、圣物、画像、朝圣之旅以及变质说的教义。从积极的方面说，归正神学强调内在的敬虔和一种简朴的崇拜，人们要以普通的方式来亲近上帝，包括学习圣经、参加圣餐礼和祷告。

“唯独荣耀上帝”原则成功地总结了加尔文的关注点，并将他的思想发展到极致。改革崇拜势在必行，改教家说，上帝的百姓必须“按照圣经”崇拜上帝并拒绝人的发明创新，这样才荣耀上帝；教会施行圣餐礼的做法必须确认基督救赎的最终性和充分性，绝无任何暗示说人还需要补充点别的什么东西才能得救，这样才荣耀上

① Eire, *War Against the Idols*, 11.

② John H. Leith, *Introduction to the Reformed Tradition*, Revised Edition (Atlanta, John Knox Press, 1981), 74.

帝；充满上帝话语的崇拜服侍必须强调称义是借着位格性的唯独相信基督而非绝对相信教会和圣礼，这样才荣耀上帝；充满祷告的崇拜服侍必须彰显教会唯独依靠圣灵，而不是依靠仪式、节期、推销员、画家、演员，这样才荣耀上帝。历史上的加尔文归正崇拜，因其内容、形式、次序、装饰和建筑，无可辩驳地见证了基督徒信仰的核心真理：唯独圣经导致唯独基督，而我们接受基督是唯独靠着信心，赏赐给我们信心是唯独出于上帝的恩典，而这一切都是为了上帝的荣耀。

归正新教的崇拜改革是革命性的，它显然是归正教会重要的解经认识和神学归正的直接产物，而加尔文是其集大成者。结合上述两条思路，解经和神学一起呼吁教会改革。麦基说：“如何正确崇拜上帝，这个问题绝不仅仅是礼仪之争，这与新教的神学要点密不可分：唯独基督、唯独信心、唯独恩典、唯独圣经。”^① 尽管路德在礼仪问题上“非常保守”，正如班顿所说，但路德在《教会被掳于巴比伦》里说教会需要（鉴于新教的教义）“改变教会的几乎整个外在形式，引入，或说重新引入一种完全不同的仪式”（我的重点）^②。神学归正“要求崇拜改头换面”，休斯·奥德说。^③ 加尔文的归正崇拜之所以是这样的形式，不是因为改教家的个人口味、文化喜好或族裔，而是因为背后的神学所致。归正崇拜表达了归正神

① McKee, “Context, Contours, Contents,” 67.

② Roland Bainton, *Here I Stand: A Life of Martin Luther* (New York: Abingdon-Cokesbury Press, 1950), 339; Luther, “Babylonian Captivity,” 152, 153.

③ Old, *Reading & Preaching*, Vol. 4, 74.

学的信仰。换一种说法，我们只有首先认识解经学家加尔文、历史学家加尔文和神学家加尔文，才能认识礼学家加尔文。加尔文和归正教会特意设计出简朴而属灵的崇拜服侍，用有限的要素表达丰富和充实的圣经内容，因为这是归正神学的要求：

- 连续的解经式讲道
- 连续读经
- 会众唱诗篇和合乎圣经的赞美诗
- 引用经文的祷告或求告文、认罪祷告、感恩祷告、祈求圣灵光照祷告、代祷和祝福
- 经常施行圣礼，包括主的晚餐和洗礼，按照恩约来理解圣礼
- 用信经总结基督教的教义

一代人之后，《威斯敏斯特公众礼拜守则》（*Westminster Directory for the Public Worship of God*, 1645 年）产生，这个文件是由威斯敏斯特会议的清教徒起草的。^①《米德堡礼仪》（1586 年）、威斯敏斯特会议的《守则》和巴克斯特的《萨伏伊礼仪》（1661 年）等文件都可以看出，英格兰清教徒的目标是要按照外国最好的归正教会来改造英格兰教会的崇拜。“清教徒护教作品引用了很多归正神学家的礼仪思想”，汤普森（Thompson）说：“而他们自己的服侍

^① *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 (Glasgow: Free Presbyterian Publications, 1985), 369 - 394. Also Thompson, *Liturgies*, 311 - 374.

手册用题目或前言见证‘国内的圣徒’和‘国外归正教会’之间有一个崇拜的团契。”^①人们常常提到英格兰清教徒不懂欧洲大陆的归正传统，这种说法不靠谱。清教徒总体上，尤其是威斯敏斯特的神学家，经常与欧洲大陆归正神学家交流，他们的作品表明他们非常了解合乎圣经的、早期教父的、中世纪的和宗教改革时期的解经和实践。^②《守则》的祷文比欧洲大陆或苏格兰礼仪自由。它只推荐使用主祷文和使徒信经作为服侍次序中的常规项目。但它们都有同样的元素。^③

自从《守则》之后，归正崇拜不大使用固定祷文（例如，17至19世纪中期），有时用得较多（例如，19世纪中期到20世纪中期）。但这种连续性是很明显的。今天仍然如此，历史上的归正崇拜可能使用也可能不使用“固定祷文”（例如，十诫、三一颂、荣耀颂、使徒信经、成文祷告词），但它的目标仍然是使用合乎圣经

① Thompson, *Liturgies*, 319.

② *On the question of continuity between the Puritans and Calvin, as well as the exegetical background to their work*, 见 Muller and Ward, *Scripture and Worship*. Behind this brief work stands Mueller's four volumes *Post Reformation Reformed Dogmatics: The Rise and Development of Reformed Orthodoxy, c. 1520 to c. 1725* (Grand Rapids: Baker Academic, 2003). 穆勒打破了“加尔文与加尔文主义者的不同”之后的思想，证明了归正传统的连续发展，而不是其他人没有根据地认为的断裂或改变。

③ 《守则》的作者要求连续的读经，唱赞美诗及（祈祷者）有足够的赞美、认罪、宣赦、代祷、圣灵光照（全部结合）、感恩、奉献、祝福、对圣礼（主的晚餐和洗礼）的管理、宣誓或信条。（也见 *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 XXI. 5 and XXII. 1）

的要素和内容来反映基督十字架救赎的充分性和终结性。^①

有些人坚持说从来没有过所谓的归正崇拜，归正信仰兼容各种形式（风格）的崇拜；这种人往往缺乏解经、历史或神学的认识。历史上的归正崇拜出于归正信仰，也表达了归正信仰。归正崇拜之所以是归正崇拜，因为归正信仰是归正信仰。归正崇拜的形式不论是当时还是现在都有充分的依据，为基督徒崇拜设定了美好的规范。

① 凯勒和戈尔都批评传统主义者“过度简化”，如同我在《崇拜之要务》（*Leading in Worship*）导论中做的一样。400多年来，对长老会崇拜已有共识。见 Oak Ridge, TN: The Covenant Foundation, 1996; Keller, “Reformed Worship in the Global City,” in D. A. Carson. ed., *Worship by the Book*. Grand Rapids: Zondervan, 2002, 199; Gore, *Covenantal Worship: Reconsidering the Puritan Regulative Principle*. Phillipsburg, New Jersey: P & R Publishing, 2002, 1。因为我在《崇拜之要务》第6—8页详细论述了共识的多样性，这一批评没有依据。凯勒看到了两种不同的归正传统：慈运理主义和加尔文主义。我与凯勒的不同在于：他认为这是断裂的，我认为是持续的。很难理解将此慈运理视为该主义的“创始人”。布林格之后，没有人遵循他——将歌唱从教会崇拜中清除。到16世纪末，慈运理派开始唱赞美诗，这成为更大规模的归正运动的一部分。慈运理派本身没有崇拜传统。见 Jeremy S. Begbie, *Resounding Truth: Christian Wisdom in the World of Music*. Grand Rapids: Baker Academic, 2007, 118。归正信徒（实际上是偏好）的确在某些方面有所不同，如在使用固定形式（如使徒信经或主祷文）、是否唱诗篇之外的赞美诗及使用伴唱的乐器等方面。在这两种或一种传统中，是否有一定程度的多样性？

秩序井然的崇拜

加尔文不仅赞同新教神学广泛的礼仪意义，而且采纳了其前辈的礼仪形式。加尔文的礼仪思想首先来自布塞珥。^① 布尔基说斯特拉斯堡是“归正礼仪的摇篮”^②。W. D. 麦克斯韦尔（William D. Maxwell）说，加尔文“在用辞或次序上都与布塞珥一致”^③。应当把加尔文理解为整合礼仪的人，而不是创新者。他采集了前20年新教神学思想和礼仪活动的成果，并且规定了其形式。如上所述，1542年的《日内瓦诗篇集》及其《古代教会传统祷文》（*Form of Prayers According to the Custom of the Ancient Church*）可以被视为之前一切归正礼仪的集大成者和之后一切归正崇拜的样板。因此，加尔文也可以被视为最高等和最重要的礼仪学家。尽管加尔文很少就礼仪而写礼仪，但他编撰了《祷文》。然而，他没有详细地解释日内瓦的敬拜次序，除了简短的《诗篇集》前言^④和《要义》中更简略

① LindaJo H. McKin, “Reflections on Liturgy & Worship in the Reformed Tradition,” in Donald K. McKin, *Major Themes in the Reformed Tradition*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2), 305.

② Bürki, “The Reformed Tradition,” 443.

③ William D. Maxwell, *John Knox's Genevan Service Book, 1556* (Edinburgh: Oliver and Boyd, 1931), 23, 24.

④ John Calvin, “Foreword to the Psalter” in Elsie Anne McKee (ed.), *John Calvin: Writings on Pastoral Theology* (New York: Paulist Press, 2001). 这个网站可能找到 http://www.fpcr.org/blue_banner_articles/calvinps.htm; or Henry Beveridge (ed.), “Form of Prayers,” in *Selected Works of John Calvin*, Vol. 2, 100–112.

的描述。^① 我们如何理解这点呢？我们或许可以假设，考虑到布塞珥对加尔文礼仪理想的重要影响，加尔文赞同布塞珥《依据与理由》（1524年）的推理以及布塞珥为斯特拉斯堡崇拜改革的学术辩护，所以加尔文认为不必再重复。布塞珥详细地论述了归正新教的要点，包括连续读经和连续讲道、合乎圣经的祷告、合乎圣经的唱诗篇、简朴地施行一切圣礼。这样的假设是成立的，因为事实上，加尔文对1539年《斯特拉斯堡诗篇集》（*Strasbourg Psalter*）里的服侍次序已经有过亲身体验，并且在很大程度上靠它安排日内瓦的敬拜次序。

教会的语境

对加尔文来说，崇拜是教会的崇拜，而且崇拜是教会工作的语境。加尔文说：“上帝喜悦呼召他一切儿女聚集于教会的怀中，好让他们靠他的帮助和工作得到喂养。”^② 加尔文认为上帝设立教会是让圣徒在教会靠上帝的“帮助”和“工作”得到喂养。他说：

因为进入生命只有一条路，必须由这位母亲用子宫怀我们，生我们，用乳汁喂养我们并且关怀和引领我们直到我们肉体死亡，变成天使一样。^③

① Calvin, *Institutes*, IV. xvii. 43, 1421.

② *Ibid.*, IV. i. 1, 1012.

③ *Ibid.*, IV. i. 4, 1016.

教会如何孕育、生产、滋养和保护她的儿女呢？用话语和圣礼。真教会的“标志”就是：“不管在哪里，我们只要看到上帝话语得到纯正地传讲和听从，圣礼按照基督所设立的方式得以施行，那里，毋庸置疑，就是上帝的教会。”^①崇拜，对于加尔文而言，是教会身份和使命的核心。如果现代教会放弃上帝所启示的这种崇拜，就会失去了执行使命的罗盘。

要素

加尔文在《诗篇集》前言里提到上帝所命定的属灵聚会的三个要素：“话语传讲、公众肃穆祷告、施行圣礼。”^②他的证据是《使徒行传》2：42，这节经文是改教家的“关键圣经范式”。下面用几个要素针对这点进行详细论述。

1. 宣召，或呼召会众崇拜——《诗篇》124：8，取自法惹勒1533年的《纳沙泰尔服侍要点》（*Neuchâtel Service Book*），通过斯特拉斯堡传给加尔文。到1562年《日内瓦诗篇集》发表时，呼召会众崇拜之前是唱诗篇。^③这可能是出于习惯，归正教会早期，人们聚会前常常唱诗篇。^④

2. 祷告——加尔文用《马太福音》21：13（“祷告的殿”）解

① Ibid., IV. i. 9, 1023.

② Calvin, “Foreword” in McKee, *Calvin*, 92.

③ McKee, *Calvin: Writings on Pastoral Piety*, 100.

④ This has been suggested by Hughes O. Old.

释说，“崇拜（上帝）的主要部分在于祷告”^①。对加尔文来说，祷告是“最重要的信仰操练”^②。日内瓦服侍的主要祷告包括：认罪祷告、求圣灵光照祷告、代祷、圣餐后感谢祷告，这些都借自斯特拉斯堡。^③“至于礼拜天祷告，我采用斯特拉斯堡的形式，并且借鉴了大部分内容。”加尔文如此说。^④

3. 连续读经和讲解经文——这个重要的改革是慈运理设立的，几乎所有改教家都予以采纳，后来通过斯特拉斯堡传到加尔文。布塞珥在《依据与理由》和1539年的《斯特拉斯堡诗篇集》中都强调公众崇拜中应当连续读经。休斯·奥德说：“加尔文认为读经和讲解经文是教会崇拜的中心，是教会的首要责任。”^⑤而且，读经和讲道就是崇拜行为。宣讲福音是“上帝所喜悦的崇拜，是上帝看为宝贵的”，加尔文如此说。^⑥

4. 会众唱诗篇——加尔文1536年第一版《要义》中推荐唱诗篇，在1537年向日内瓦市议会呈交的系列《文件》中又提到唱诗篇，^⑦1541年他回日内瓦的条件里再次提到唱诗篇。在加尔文之

① Calvin, *Institutes*, III. xx. 29, 892-893.

② Ibid., III. xx. 1, 850.

③ Old, *Patristic Roots*, 93.

④ Thompson, *Liturgies*, 189. 有一种可能，对加尔文来说，礼拜日的祈祷本身并不仅是祈祷，而是礼拜日的完整侍奉，“祈祷”在此处与“崇拜”同义。

⑤ Old, *Reading & Preaching*, Vol. 4, 133.

⑥ 转引自 McKee, “Context, Contours, Contents,” 83.

⑦ J. K. S. Reid (trans. & ed.), *Calvin: Theological Treatises*, Vol. XXII, The Library of Christian Classics (Philadelphia: The Westminster Press, 1954) 47-55.

前，慈运理和苏黎世及日内瓦的法惹勒都不重视会众唱诗。路德宗当时流行唱赞美诗。斯特拉斯堡讲德语的会众开始唱韵文诗歌，1539年版《诗篇集》有18首韵文诗篇。但路易·本森（Louis F. Benson）正确地指出，唱诗篇是归正教会教会歌曲的独特贡献，是“出自一个人的思想和一个人的意志……在这个人的诸多贡献中，这一点最不为其同仁所同情，最出乎人们之意外”^①。1542年的《日内瓦诗篇集》包括30首由克莱门·马罗特（Clement Marot）所写的诗篇经文，他是当时最优秀的法语诗人；还有5篇是加尔文亲自所写；有一些小颂歌和马罗特编写的韵文版主祷文和信经。^②到1562年，《日内瓦诗篇集》已经编撰完毕，成为历史上或许是最有影响力的“赞美诗集”。在整个韵文诗篇和《诗篇集》的出版过程中，加尔文的意愿和异象是决定性因素。

5. 施行主的晚餐——对加尔文（正如对奥古斯丁一样）而言，圣礼是“可见的道”，必须与教义相联系，否则就不免成为虚张声势的表演。^③加尔文要求上帝设定的话语必须得到阅读，并且必须给出解释。“圣礼要求讲道生发信心”，加尔文坚持说。^④加尔文按照斯特拉斯堡的次序：解释、劝勉、信经、设立（耶稣设立圣餐礼）的话语、分发、感谢、祝福。加尔文从法惹勒借来《举心仰望

① Louis F. Benson, "John Calvin and the Psalmody of the Reformed Churches," in *Journal of the Presbyterian Historical Society* (Vol. V., Nos. 1-3, March-September, 1909), 4.

② Ibid., 57.

③ Calvin, *Institutes*, IV. xiv. 6, 1281.

④ Ibid., IV. xiv. 4, 1279; also IV. xvii. 39, 1416.

文》(*Sursum Corda*)并介绍“开除不悔改者”制度。他要求每周施行圣餐相交礼,1537年的《文件》中提到这点,但这个提议被日内瓦市议会否决,当时每个月日内瓦三个教会中有一个行圣餐礼,也就是说每个教会要三个月才举行一次。《要义》直到最后一版,一直都坚持教会应每周守相交礼(4:17—44及以下)。甚至晚至1561年,加尔文还说,“我们的做法有不足之处”^①。汤普森说,加尔文的服侍“是圣餐礼之前的服侍,让人盼望后面的圣餐”^②。

6. 在礼仪中使用十诫——加尔文依照布塞珥在《依据与理由》中的建议,在认罪祷告之后,按照1545年(斯特拉斯堡)的《祷告文》唱十诫。^③同样,法惹勒也在《方式和方法》(*La Maniere et Fasson*, 1533)中结合洗礼使用十诫。十诫没有进入1542年的《祷告文》(日内瓦),但使用十诫确实成为归正礼仪一个最有延续性的特点。

① Thompson, *Liturgies*, 190.

② *Ibid.*

③ *Ibid.*, 191.

次 序

加尔文的服侍次序可概括如下：

圣餐礼前	圣餐礼
诗篇（唱）	圣餐礼劝勉（日内瓦）
宣召会众崇拜（诗篇124：6）	信经（唱）
认罪宣赦（斯特拉斯堡）	谦卑进前文（斯特拉斯堡）
献唱第一块法版（斯特拉斯堡）	主祷文
献身的祷告	设立圣餐的话语
唱第二块法版（斯特拉斯堡）	护桌（日内瓦）
诗篇（唱）	劝勉相信上帝的应许
求圣灵光照祷告	举心仰望文
读经	分发圣餐
讲道	感谢
大祷告和主祷文	诗篇（斯特拉斯堡）
诗篇（唱）	祝福（亚伦的祝福）

这个服侍的走向很清晰，并且，如上所述，影响深远。它从赞美开始（韵文诗篇和呼召），然后是认罪（认罪文、宣赦、上帝的律法、献身），然后是施恩的途径（读经、讲道、代祷、圣礼），然后是感谢（诗篇、祝福）。这本质上符合福音的走向，是由福音的内在逻辑所推动的，历史上所有礼仪都可以看出这样一个模式。我们还应该注意，加尔文青睐强有力的赦罪宣告。在这点上，他跟

从布塞珥《斯特拉斯堡诗篇集》（1539年）的模式，以及约翰·埃斯兰巴狄在巴塞尔使用的《方式与方法》（*Form and Manner*, 1525年）。^①日内瓦当时认为宣教是一种新东西，因此加以拒绝。加尔文做出让步，“尽管斯特拉斯堡《祷告文》保留了宣教”^②。归正传统倾向于承袭日内瓦的做法，一般有正式的话语宣教，或在祷告中，或在随后立即宣告赦罪。^③

我们也注意到缺失的部分。中世纪弥撒中的一些礼仪回应（通常由祭司或修士说）被清除。三圣哉颂（“圣哉，圣哉，圣哉”）、求主怜悯文（“主怜悯我们，基督怜悯我们”）、荣耀颂（“荣耀归于至高神”）、举心仰望文（“众人皆举心”）和其他会众的回应（回应问安、回应读经）被清除。^④在归正服侍中，会众用唱诗来回应。法惹勒（《方式和方法》，1524年）和布塞珥（《斯特拉斯堡诗篇集》，1526年）都做了这些清除工作，后来的归正新教再没有恢复这些元素。

① Thompson, *Liturgies*, 171, 213.

② Ibid, 191, 198.

③ 如 Knox's *Form of Prayers* (1556), Ibid., 297; Puritans *Middleburg Liturgy* (1586), Ibid. 323; *Book of Common Prayer* (1552), Ibid., 278, 279.

④ 麦克斯韦尔就归正宗清除回应圣歌的决定评论道：“回应圣歌被信徒摒弃很久了，但现在又被从经文中剔除了。”（Davies, *Dictionary*, 458）

崇拜的基本精神

我们来看看加尔文崇拜的基本精神是什么。崇拜上帝有几个关键原则：

第一，加尔文坚持崇拜态度要恭敬。在日内瓦，祷告和唱诗的基调要庄重、严肃、恭敬。加尔文论到唱诗基调的一些话可以说明问题。他说，“教会的曲调不可轻浮猥琐，而当庄重威严，正如圣奥古斯丁所言”，并且，“人们在家里桌前自娱自乐的音乐，与他们在上帝和天使面前唱诗篇的音乐，当有极大区别”。^①他说，唱诗的韵律应当“有所节制”，传达“庄重和威严”，这才适合敬拜的主题和教会的环境。^②既然教会的歌曲如此，整个服侍亦然。恭敬是加尔文的“首要规则”，他谴责轻浮，认为这是“人不敬畏上帝的表现”^③。会众跪在地上认罪，人要蒙头。^④同样，布道也要庄重谦卑。

第二，公众崇拜的形式要简朴。“简朴是加尔文礼仪政策最明显的标志”，汤普森说。^⑤加尔文认为，旧体制的一切“阴沉记号”，中世纪教会的一切“死气沉沉、虚张声势的细枝末节”，以

① John Calvin, “Foreword,” 94.

② Calvin, “Foreword,” 94.

③ Calvin, *Institutes*, III. xx. 4, 5, 853–854.

④ Baird, *Presbyterian Liturgies*, 27; McKee, *John Calvin*, 100; Calvin, *Institutes*, III. xx. 33, 897.

⑤ Thompson, *Liturgies*, 194.

及一切阻碍属灵敬拜的外在形式都应当清除，好让会众专心领受上帝的话语，不至于分心。^① 讲道要朴实。牧师要以“谦卑”和“恭敬”的心对待圣经。^② 他们不能“为了赢得人的尊重而堆砌辞藻”^③。公众祷告不可“装腔作势”，不可“求人的荣耀，那本是可鄙的”。^④ 洗礼也要简朴，不要中世纪那些诸如蜡烛、圣油、吹气、唾沫、驱魔等等“哗众取宠的表演”，“这些东西让人眼花缭乱，心思麻木”。^⑤ 不允许别的仪式让选民分心，会众应专注上帝所设立的圣礼（就是洗礼和圣餐礼）。加尔文厌恶地说：“宗教游行、仪式、哑剧，到处都是这些丑陋的东西。”他说：“群众就喜欢看这些东西，上帝所设立的仪式不能让他们抬起头来，而要让他们俯伏在地，好像被击打了一样。”^⑥ 只有服侍必需的仪式才允许保留。为了遵守这个规定，日内瓦的各个教会不得不扔掉他们的画像、雕塑、象征物；神职人员脱掉祭服，换上黑袍；祭坛被拆掉，换成用作圣餐聚会的寻常桌子；各种涂油抹膏的做法以及与洗礼有关的革除教籍的做法都得到清除；宗教游行、焚香、多余的动作和姿态统统被废除。

① Ibid., 195; Calvin, *Institutes*, IV. xvii. 43, 1421.

② From Calvin's commentary on Luke 4: 16, cited in Ronald S. Wallace, *Calvin's Doctrine of the Word and Sacrament* (Grand Rapids: William B. Eerdmans, 1947), 119.

③ John Calvin, "Letter CCXXIX - To the Protector Somerset," in Beveridge, *Selected Works of John Calvin*, Vol. 5, 190.

④ Calvin, *Institutes*, III. xxx. 30, 893.

⑤ Ibid., IV. xv. 19, 1319.

⑥ Ibid., IV. xviii. 20, 1448.

同样，教会的历法也被简化。圣徒的节庆全部清除，只留下五个与福音有关的节庆：基督弥撒（圣诞节）、善周五（受难日）、复活节、升天日和五旬节。而每周的主日应当成为基督徒的首要庆典和生日。

简朴与属灵密切相关。注意的焦点是心灵，而不是形式、仪式或礼仪。祷告要“出自内心深处单纯的爱”^①，唱歌要“发自内心深处真实的感动”，还要注意“我们的耳朵听旋律不可过于我们的头脑思想话语的属灵意义”^②。简朴的敬拜让人能够专心致志地思考上帝的话语，不受干扰地向基督献上自己的心。

第三，公众崇拜既规范又自由。有固定的祷文，可以保证教会之间有一定的统一性，并且，用我们今天的话说，保持“质量受控”。布塞珥最初强烈呼吁礼仪自由，后来则日益关心教会的规范和统一。他谴责有些人打着基督徒自由的招牌，搞“各种糟糕做法”和“发明一些令人厌恶的新花样”^③。他越来越看重教会是有原则和爱心的地方，他越来越强调“上帝所设立的事工是施恩的独特管道”。斯特拉斯堡的主流观点，也是归正教会经常强调的观点，即“礼仪改革不能任由牧师凭着自己的看法自由发挥，而要服从教会整体的考虑”，奥德说。^④ 为了教会的统一和规范，布塞珥后来在1541年发表了《圣诗》，取代了当时教会所使用的各种赞美诗歌

① Calvin, *Institutes*, III. xx. 30, 893.

② Ibid., III. xx. 31, 32, 894-895.

③ Thompson, *Liturgies*, 163.

④ Old, *Patristic Roots*, 82, note 1.

本。在给英格兰护国公索默塞特的信里，加尔文赞扬英格兰的祷告和圣礼是“固定的祷文，牧师不可随意更改”。他说，可以使用预先定好的祷告文，“帮助不熟练的牧师”，也可以“加强教会之间的共识和团结”。固定的祷文也可以约束某些标新立异的做法。使用固定祷文可以遏制“这种轻率和浮夸的风气”^①。

但是，公众崇拜又要留出自由的空间。讲道前的祷告，求圣灵光照的祷告，应该“让牧师自行处理”^②。同样，周间服侍的公众祷告和主日下午服侍的祷告也应该提倡自由。牧师应当使用“自己觉得好的词语，让祷告合乎当时的场景和事情”^③。19世纪历史学家沙夫（Philip Schaff）说，加尔文的这种做法“打开了公众崇拜源源不断的祷告之泉，涌现了无穷无尽的祷告，适用于各种环境和需求”^④。不管加尔文多么强调礼仪中的规矩，他非常尊重讲道的自由。他对英格兰护国公索默塞特说：“在基督的国度中，活泼的讲道太少，多数都是照本宣科。”虽然明白狂热分子可能滥用自由，加尔文坚持布道应当“自由运行，讲道不应当死气沉沉，而应当活泼有力”。他引用《提摩太前书》（3：16，17）和《哥林多前书》（14：24，25），说“他们的口应当发出上帝的声音，要让圣灵以大能大力来做工”。不管有什么危险，都不应该“阻碍上帝的圣灵自

① Calvin in Baird, *Presbyterian Liturgies*, 23.

② Thompson, *Liturgies*, 199.

③ Baird, *Presbyterian Liturgies*, 24.

④ Philip Schaff, *Histo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Volume VIII, *Modern Christianity: The Swiss Reformation* (1910; Grand Rapids: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1950), 371.

由运行”。如果牧师被布道的教材和成文的布道词束缚了口舌，他担心宗教改革不能在英格兰取得进步，并且担心讲道“这一有力的工具能否得到不断发展”^①。贝尔德（Baird）认为，自由祷告和成文祷词的结合是“日内瓦崇拜的特殊成就”^②。随后的归正传统逐渐走向鼓励自由崇拜，从诺克斯到威斯敏斯特的《指示》，到今天也是如此，但这种做法不一定总是明智的。在这个问题上，正如在其他很多问题上，归正基督徒如果多借鉴加尔文的智慧，就能更好地处理今天许多与崇拜相关的问题。

加尔文崇拜观的优点

明白了日内瓦服侍的特点，我们可以简单地总结其优点，思考它们对今天有什么益处。

第一，它以上帝为中心。日内瓦不用礼仪作戏台取悦会众。服侍的每个要素和整体都专注于一点：荣耀上帝。“今天教会需要重新学习加尔文的崇拜观，”罗伯特·戈弗雷说，“这样，教会的崇拜才不至于以人为中心，而是以上帝为中心，并且以上帝为导向。”^③教会管事的人应该问自己一些非常简单的问题：来教会做礼拜的

① Calvin, “Letter to Protector Somerset,” 190–192.

② Ibid.; Thompson, *Liturgies*, 197.

③ Robert S. Godfrey, “Calvin & the Worship of God,” in *The Worship of God: Reformed Concepts of Biblical Worship*, (Scotland: Christian Focus Publications, 2005), 49.

人，他们每个礼拜天到教会来的目的到底是什么？他们首要的意愿应当是什么？会众自己都是演播室的观众，难道还能指望他们成为非信徒接受福音的背景吗？我们希望他们来听刺激性的演讲吗？我们希望他们来寻求让人兴奋的经历吗？我们希望他们作为属灵娱乐品的消费者来吗？还是我们希望他们到教会来通过上帝的话语和圣灵认识那位又真又活的上帝，并且让他“用心灵和诚实”（约4：7及以下）怀着“虔诚敬畏的心”（来12：28）参与公众赞美、认罪、感谢和祈求？既然这一崇拜是崇拜的一种，那么这一崇拜过程中的一切岂不都应当具有向上帝奉献的性质？上帝必须成为一切的中心。他必须成为交点和焦点，一切都要围绕他进行。休斯·奥德说美国新教的礼仪适用于全世界：

归正礼仪的遗产对美国当代新教的最伟大贡献就是：归正礼仪重视上帝的威严和权威，它有一种敬畏感、简朴的庄重感，以及它坚信崇拜必须首先服从赞美上帝。^①

第二，它的次序符合福音的架构。也就是说，这种崇拜的核心是基督和救恩。崇拜者受到引导，首先是赞美，然后是认罪，然后是赦罪的确据，然后是使人成圣的恩典之道的运用，包括用主的晚餐纪念基督的死。“一切真正崇拜都是以上帝为中心的”，前富勒神

^① Hughes Old, *Worship that is Reformed According to Scripture*, (1984, Louisville: Westminster John Knox Press, 2004), 176-77.

学院教授罗伯特·沙普尔 (Robert Shapper) 说：“但基督徒的崇拜更是以基督为中心的。”^① 而普兰廷加和罗兹布姆 (Cornelius Plantinga, Jr. and Sue A. Rozeboom) 说，基督是“一切真正基督徒崇拜的核心和焦点”^②。日内瓦次序的参与者每次聚会都体验福音。今天，很多教会领袖敦促基督徒事工要“由福音驱动”，要“以恩典为中心”。很多人说我们要常常“对我们自己宣讲福音”。而要做到这点，最好的办法就是恢复历史上的归正崇拜——按照这种方式崇拜，讲道还没开始福音就已经得到了宣扬。某些支持当代崇拜的人用一种看不起的口气说这种福音架构是“救恩的重演”。^③ 与这些人相反，提姆·凯勒 (Tim Keller) 牧师看到“重演救恩”正是历史上归正崇拜的力量所在。^④ 肖恩·卢卡斯 (Sean M. Lucas) 在他著名的介绍长老会的作品《什么叫长老会基督徒》(On Being Presbyterian) 中，把论述公众崇拜的内容命名为“由福音驱动的长

① 引自 Carson, *Worship*, 26.

② Cornelius Plantinga, Jr. and Sue A. Rozeboom, *Discerning the Spirits: A Guide for Thinking about Christian Worship Today*, Calvin Institute of Christian Worship Liturgical Studies Series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Grand Rapids, Michigan, 2003), 154.

③ 例如，弗雷姆对“救恩的重演”这一说法并不热心。他认为，救贖是过去的，重新制定的礼拜仪式使这一事实模糊不清：我们的罪已经被宽恕。他的确看到了“崇拜中以耶稣的名义，要求主宽恕我们不断的罪”。（见 John Frame, *Worship in Spirit & Truth*. P&R Publishing, 1995, 68）。因此，他不应该被这一事实困扰——有人会错误地将其归结为历史上的归正崇拜侍奉。

④ Keller, “Reformed Worship,” in Carson (ed.), *Worship by the Book*, 214-217.

老会崇拜”^①。他说：“崇拜本身再现福音，并且它让我们回忆起初信的时刻”^②。它让人看到，确实有一条坚实的路通向上帝，在圣洁的上帝与堕落的人类之间，在旧约和新约之间，在那条不可逾越的鸿沟之间有一条独木桥，这是基督所成就的，每次公众崇拜时都会众都可以亲身体验。加尔文的日内瓦崇拜尊重这个次序。

第三，它是充满圣道的次序。圣道为服侍的一切要素提供了实质内容。日内瓦崇拜的语言是圣经的语言，圣道在教会中得到朗读、传讲和颂唱，可见的道借主的晚餐得到施行。R. 休斯 (Hughes) 说，我们今天正在见证一场“去圣经化的集体崇拜”^③。如果我们遵守日内瓦原则并且各方同意多读经文（不仅是讲道所涉及的那一点）、唱全部诗篇和合乎圣经的赞美诗（不仅是选取经文片段的诗歌）、按照圣经顺序讲道和解经（不仅用经文作为主题讲道的发射台）、在服侍中多五到十分钟充满经文的祷告、完全按照圣经的解释来施行圣礼，那么传统崇拜观和当代崇拜观之间的很多分歧都可以弥合。这样一个共识不会给人留下多少争吵的余地。遗憾的是，今天很少有人愿意继承归正崇拜的做法，也不明白自己的根是使徒的教会、是教父的教会、是归正新教的礼仪。美国弗吉尼亚州里奇蒙德联合神学院讲道学和崇拜学荣休教授罗纳德·拜尔斯 (R. Byars) 说：“教会崇拜的母语是，而且我认为必须是，圣经的

① Sean M. Lucas, *On Being Presbyterian: Our Beliefs, Practices, and Stories* (Phillipsburg, NJ: P&R Publishing, 2006), 115 - 131.

② Ibid, 125.

③ Hughes, “Free - Church Worship,” 147.

语言。”^①他说，教会必须重新学习如何“使用圣经语言，并且要大胆地使用它们……这种语言是集体崇拜所不可或缺的”^②。

第四，它是依靠圣灵的崇拜。日内瓦崇拜恢复了几类重要祷告，尤其是祈求圣灵光照的祷告，这说明日内瓦理解，教会必须依靠圣灵才有生命、崇拜才蒙上帝悦纳、事工才有果效。休斯·奥德在他的重要作品《归正崇拜的教父之根》（*The Patristic Roots of Reformed Worship*）中说：“如果归正崇拜有什么核心教义，那这个教义就是圣灵论……崇拜是圣灵同在的彰显，圣灵的同在使教会具有生命力，使教会圣洁。”^③加尔文更是高举圣灵，所以他被称为“圣灵的神学家”^④。

第五，它具有教会意识。加尔文和他的继承者不是重洗派的革命者。他们非常重视保持大公性并促进圣徒相通。他们主要从教父教会中寻求灵感，但他们也尊重中世纪传统。加尔文从苏黎世和斯

① Byars, *What Language Shall I Borrow*, xvii.

② Ibid, 7.

③ Old, *Patristic Roots*, 341.

④ 这一称呼来自 B. B. 沃菲尔德。他解释道：“……我们可以说，罪和恩典的教义源自奥古斯丁，苦行赎罪的教义源自安瑟伦，称义的教义来自路德。那么我们也可以说，圣灵是加尔文给教会的礼物。加尔文第一次将救赎体验与圣灵的工作相联系，并设计出其阶段，具体解释灵魂的救赎如何彰显圣灵工作的结果……具体来说，加尔文做的，是以圣灵替代教会作为唯一的上帝知识的来源和救赎场所……在加尔文那里，圣灵第一次在教会获得认可。”见 B. B. Warfield, *Calvin and Augustine*, Philadelphia: Presbyterian & Reformed Publishing Company, 1980; 485, 486.

特拉斯堡的礼仪中得到灵感，而这些礼仪都“来自弥撒”^①。中世纪教会的新花样当然应该纠正。但凡是能保留的都尽量保留，目的是维护教会的连续性。不仅如此，日内瓦的形式是可以传递的。它可以超越民族、种族、代际和文化差异。它看重一切圣徒的相交。日内瓦礼仪和《诗篇集》一发表就被翻译为德语、荷兰语、西班牙语、意大利语、英语、匈牙利语和其他语言。人们不认为拉丁语系、日耳曼语系、斯拉夫语系、凯尔特语系之间的差异是归正崇拜的障碍。^② 难道还有什么地方比粗野、缺德、落后、没文化、山头林立的16世纪苏格兰更难以栽种归正信仰和归正崇拜吗？然而归正信仰和崇拜却在那里和其他地方生根发芽，开花结果，并且当时的人并没有刻意进行处境化，也不在意当地人的文化口味。加尔文的崇拜是由神学驱动的，不是由文化驱动的。结果，它放射出超凡脱俗、超越文化的圣洁光辉。

J. L. 邓肯 (Duncan) 说，日内瓦崇拜既是“可以传递的”，又是“灵活多变的”，“在历史上，只要一个归正教会委身于合乎圣经的崇拜原则，归正崇拜在每一种人类处境和文化中都是可行的，并且正在这些地方发挥作用”。邓肯举了世界各地的许多例子，从秘鲁安第斯山脉到费城西部、到苏格兰敦提地区、到东非马拉维、到东澳大利亚、到日本、到以色列；从浸信会到长老会、到公

^① J. G. Davies, *Dictionary of Liturgy and Worship*, 335; 也见 McNeil, *Calvinism*, 150.

^② “是的，但那些是欧洲文化。”做出这样回答的人可能没有理解这些文化之间的差异，这些差异有时远大于种族、性别和年代。

理会、到英国国教。邓肯说，“在六个大陆上，在世界各地都有教会按照历史上归正新教崇拜的传统，服侍各个社会阶层的基督徒”^①。

一旦基督徒认识到教会有其自身合乎圣经的、有机发展的礼仪文化，教会崇拜借助这种独特文化得以表达，那么这种大公性就不是奢望。日内瓦理想并不分裂教会，也不排斥那些迎合流行风格和品位的新崇拜服侍，日内瓦理想是让教会较多地保持崇拜的统一性，这种统一体现于教会本身的传统崇拜形式，借助这种统一的崇拜形式，多元化的会众得以联合。基恩·维斯（Gene E. Veith）说：“只有拒绝仅仅属于一代人（或可以加上一群人）的教会才能属于众人。”^②

加尔文崇拜的这些特点是超越时空的。就这些原则，今天的教会已经过多向世俗妥协。如果我们恢复古代教会和宗教改革时期教会的崇拜形式，“按照圣经”来崇拜上帝，那么今天教会中的很多顽疾都能治愈。

下面的内容将帮助我们重新认识什么是活泼有力、以上帝为中心的崇拜。

① Ligon Duncan, in Ryken (ed.) *Give Praise to God*, 70-72.

② Gene E. Veith, “Through Generations,” in *For the Life of the World* (March, 1998), Vol 2, No. 1, 9.

1

礼仪的必要

加尔文在《基督教要义》(*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中解释第一条诫命的含义,说上帝“命令我们必须以真实而热忱的敬虔崇拜上帝”^①。基督徒在主日聚会崇拜上帝,这时候,他们所参与的是最有意义、影响最深远、最美好的活动。崇拜不仅是教会最重要的活动,也是基路伯和撒拉弗的首要工作,他们是上帝的仆人,围绕在神宝座周围,不断赞美、礼拜上帝。《以赛亚书》第6章让我们一睹先知在天上所看见的耶和华崇拜的盛况:

当乌西雅王崩的那年,我见主坐在高高的宝座上。他的衣裳垂下,遮满圣殿。其上有撒拉弗侍立。各有六个翅膀。用两个翅膀遮脸,两个翅膀遮脚,两个翅膀飞翔。彼此呼喊说:“圣哉,圣哉,圣哉,万军之耶和华。他的荣光充满全地。”

^① 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赛 6 : 1—3)

另外，使徒约翰让我们知道，在约翰的异象里，他看见天上的宝座并听见众天使大声说，“曾被杀的羔羊是配得权柄、丰富、智慧、能力、尊贵、荣耀、颂赞的。我又听见在天上、地上、地底下、沧海里和天地间一切所有被造之物都说：‘但愿颂赞、尊贵、荣耀、权势都归给坐宝座的和羔羊，直到永永远远。’四活物就说：‘阿门！’众长老也俯伏敬拜”（启 5 : 12—14）。后面使徒约翰又“见有许多的人，没有人能数过来，是从各国、各族、各民、各方来的，站在宝座和羔羊面前……大声喊着说：‘愿救恩归与坐在宝座上我们的神，也归与羔羊。’”（启 7 : 9—10）

这样的景象让我们看到，天上的崇拜是热烈的、恭敬的、荣耀和尊崇上帝的、有极大的喜乐、完全以上帝为中心，并积极关注耶稣基督的位格和救赎大工。近 500 年来，正是这种天国崇高威严的崇拜启发并激励着新教徒的崇拜。遗憾的是，这一点今天已经变味了。

总体而言，美国福音派的崇拜已经变得相当随便，有很多自以为是的新花样，却没有圣经的依据。很多问题都归咎于一点：教会放弃了以上帝为中心的、合乎圣经的规范礼仪。被他们弃之不用的新教礼仪传统，几百年来一直信实地引导基督徒正确地按照圣经来崇拜上帝，并且通过普遍的施恩途径（话语和圣礼）滋养他们对基督的信心。

正是因为教会没有合乎圣经的崇拜和礼仪，约翰·加尔文在

1544年撰文《教会改革势在必行》，寄给查理五世，后者当时正在德国斯派尔主持一场会议。加尔文希望说服法国皇帝相信教会必须改革，因为各种迷信充斥罗马天主教会，危害甚大。上帝的话语，而非人的发明，必须成为公众崇拜的源泉、指导原则和内容。这位法国改教家这样写道：

……上帝有双重理由指责并禁止一切虚假的崇拜，吩咐我们只听从他自己的声音。第一，因为这会建立上帝的权威，使我们不随从自己的喜好，完全依靠他的权威；第二，因为我们本是愚妄的人，倘若自由行动，只会偏离正道。一旦我们偏离正道，堕落便无止境，必定发明千奇百怪的许多迷信。所以，上帝要完全统管我们，严格命令我们按他的旨意而行，断然拒绝一切不符合他命令的人为发明；此乃正理！上帝又明定人的界限，使我们不致捏造各种怪诞的崇拜方式，惹动他的愤怒；此乃正理！（约翰·加尔文，《教会改革势在必行》，17）

尽管这是加尔文450多年前写下的文字，但在今天的情形下，仍然有力。今天，公众崇拜的设计和焦点已经变成了想方设法满足我们自己的感觉而不是荣耀上帝。各种怪诞的崇拜方式不仅是16世纪弥撒的特点，也是21世纪福音派崇拜的标志。戏剧、治疗等哗众取宠的元素破坏了上帝话语的权威。思想深刻、感人肺腑、内容充实的祷告被挤到一旁，让位给炫目的宣告和个人的见证。具有丰富神学思想、触动心灵的美好诗篇和赞美诗被肤浅简单的合唱替

代。洗礼和主的晚餐在很多地方已经被贬低为愚昧无知的、无病呻吟的仪式。总而言之，上帝为拯救他的子民所设立的施恩途径（话语、圣礼和祷告）遭到减损，这是最好的情况；最坏的情况是这些施恩途径被别的东西完全取而代之。和加尔文那时候一样，今天教会必须恢复合乎圣经的礼仪，表明和保护上帝所设立的施恩途径。

基督徒一说到礼仪，就想起英国国教的高派教会崇拜或罗马天主教的弥撒。其实，一切基督徒崇拜都包含礼仪。有些基督徒崇拜的表达比较随意，难以看出有什么礼仪，但确实有某种礼仪。不管是传统教会还是当代教会，不管教会架构严格还是松散，每种崇拜服侍都遵照某种既定的形式。D. G. 哈特（Hart）说：

不管教会会友自以为有没有礼仪，每个教会都有礼仪。礼仪就是崇拜的形式和次序。最高派的英国国教高派教会的弥撒和最低派的福音派赞美和崇拜服侍都有礼仪。显然，它们差异很大，但它们都体现了某种崇拜形式和次序。（D. G. 哈特，《恢复苏格兰教会的原貌：为归正传统的礼仪辩护》，70）

牛津英语词典定义礼仪（liturgy）为“预先设定的公众崇拜样板”。注意，礼仪被界定为一种“预先设定”的样板，也就是一种人们必须遵守的权威样板。讲到基督徒的礼仪，预先定好的样板就是上帝的话语。进一步说，圣经不仅规定了崇拜的形式，而且也规定了崇拜的内容。不言自明，如果崇拜的形式和内容不是上帝话语所设定的，那么这个崇拜就不叫基督教崇拜。

在《教会改革势在必行》中，加尔文说：“圣经乃是区别真正崇拜和虚假腐败崇拜的标准……上帝拒绝、谴责且憎恶一切伪造的崇拜，且用他的道来约束我们，使我们绝对服从他。”因此，按照圣经规范的礼仪可以维持和促进真正崇拜，就是尊崇上帝的、以基督为中心的、充满圣灵的崇拜。当然，秩序井然的礼仪也可能是徒有其表。但任何风格或形式的崇拜岂不都有这个问题？不管会众在认罪还是唱赞美诗，肯定有人心不在焉。因此，教会设定的崇拜次序，不能依据我们以为能够让人感到兴奋的任何东西——这由不得我们。相反，圣灵所感的、有权威的圣道应该成为礼仪的源头和内容。这样的崇拜将成为施恩的管道，上帝已经应许他要借着这些管道赐福他所拯救的儿女。

我们的会众在每个主日遵循一套很少变化的礼仪。诸位长老希望会员明白，每周的公众崇拜，他们都按照同样的方式崇拜上帝：诵读上帝在旧约和新约中的话语，唱诗篇、赞美诗和灵歌，认罪，宣赦，通过历史信条宣告信仰告白，恭敬祷告，什一奉献，听道（按照解经的方式宣讲、教导和应用经文），参加重建信仰并滋养心灵的圣礼，散场前接受祝福。

天父应许我们，将耶稣基督传递信徒的途径是通过上帝的施恩途径——话语、圣礼和祷告。并且，好的礼仪会保护、确保、促进这些施恩途径。因此，如果这些途径最荣耀上帝，并且上帝已经应许会把这些途径赐给信徒，那么为什么我们不愿意保持这样的崇拜次序，让我们每周都通过这些途径蒙福呢？

下面，我将试着以一种相对简单的方式、以一种对平信徒友好

的方式介绍历史上的新教和归正崇拜。因此，这本小册子无意成为学术著作，也不是要写得万无一失。我希望下面的内容可以促使你进行更深入的研究（见后“推荐阅读”）。

我切切地祷告，愿一切读这本小册子的人相信我们今天的公众崇拜亟须归正，我们的崇拜需要回归圣经，需要反映最优秀的新教传统和归正传统，需要以上帝为中心，以基督为中保，由圣灵所充满的话语所规范。



预备公众崇拜

加尔文在解释第三条诫命时说：“上帝喜悦我们尊崇他威严的圣名。因此，这意味着我们不可以藐视的态度和不敬虔的态度亵渎上帝的名。相应地，上帝又命令我们要积极而谨慎地以敬虔之心尊崇他的名。”（《基督教要义》，1：388//2. 8. 22）我们崇拜的时候，不是来崇拜我们自己，也不是来崇拜我们在基督里的弟兄姊妹，而是来觐见和崇拜永活的上帝。因此，加尔文这里的教导让我们明白，我们绝对不能用轻浮粗心的态度对待崇拜。很多人参加重要会议尚且要认真预备，思前想后，那我们崇拜永活的上帝之前，岂不更要好好预备自己？

每个主日，在我们早晨和下午的服侍开始之前，我们的会众要花一点时间预备崇拜。在这段时间，我们要让心思远离周间那些凡俗的事物（工作、娱乐、运动会、学校的作业等），让我们的心思专注于不凡之物，即上帝的神性和作为。

然而，如果一个人没有合乎圣经的崇拜观，或平时不好好预备

主日崇拜，那么这段短暂的预备时间就于他无益。下一段的目的是让我们更清晰地认识什么是合乎圣经的基督徒崇拜，并探索基督徒如何在周间正确预备主日崇拜。

崇拜是什么……不是什么

我们必须首先理解崇拜是什么，然后才能使我们的心的迎接公众崇拜。遗憾的是，今天很多教会不明白崇拜的真义，有各种糊涂的想法和混乱的做法，这导致教会之间、家庭之间、朋友之间出现很多纷争。但是，崇拜本应使基督徒相合，而不是相争（罗 15：6；弗 5：19—21）。

很大程度上，问题在于基督徒鼓吹他们自己喜欢的崇拜风格，却不仔细探讨什么是上帝悦纳的、合乎圣经的崇拜。常听信徒说这种话：你按你的方式崇拜，我按我的方式崇拜……只要我们的心是真诚的，别的都没关系。这种说法不仅是胆大包天的相对主义，而且在神学上极其轻率。教会最重要最崇高的活动，上帝并没有任凭我们自由发挥。相反，他给了我们许多命令和指示。正如下文所表明的，上帝清楚地告诉他的子民应当如何以及不应当如何崇拜他。下面是几个关于基督徒崇拜的要点，加尔文倘若在世，也会加以赞同；这些要点也帮助我自己理清思路，认识基督徒崇拜的本质和做法。

1. 合乎圣经的崇拜是合乎圣经的

是，我知道……显然是多余的话。但是，我斗胆直言，这是必需的多余。实际上，在很多信徒心里，合乎圣经的崇拜不在于体现圣经的命令，反倒应当让信徒高兴或让慕道友舒服。然而，崇拜必须在其形式和内容上植根于权威的圣道。必须用正确的神学来驱动我们的崇拜，不是用为了教会增长的实用哲学或每周追求在山顶遇见上帝的个人体验。

在归正传统中，基督徒通常坚持一条原则，叫“崇拜的规范原则”。规范原则指出，在崇拜中，凡是圣经没有规定或命令的事，基督徒都不可做。这个原则不仅强调上帝已经在他的话语中启示了他希望我们如何崇拜他，并且也奇妙地保守了崇拜，使其免于受到罪人的各种发明创造的戕害。加尔文说过，我们的心思是制造偶像的工厂，总是不停地造出各种新的崇拜对象，想出各种新的崇拜方法（《要义》，1：108//1.11.8）。他相信第二条诫命教导我们：上帝“不愿他命定的崇拜遭到迷信的仪式亵渎……他呼召我们回归正路，离弃属肉体的节期和仪式，这些东西都是人的发明，因为我们愚钝的头脑一贯妄自揣测上帝的样子。然后，他命令我们按照他的法度来崇拜，就是他亲自设立的属灵的崇拜。而且，他指明这一过犯中最丑恶的罪：明目张胆的偶像崇拜”（《要义》，1：383//2.8.17）。这里，加尔文表明了崇拜的规范性原则，他既强调上帝话语的真实，又揭示人心的虚妄。

从《利未记》10：1—11，我们学到一个重要的教训，我们看

到上帝多么严肃地看待崇拜。拿答和亚比户是按立的祭司，是亚伦的儿子，他们“在耶和华面前献上凡火，是耶和华没有吩咐他们的”（v. 1）。结果，“就有火从耶和华面前出来，把他们烧灭，他们就死在耶和华面前”（v. 2）。

我们不要以为上帝只在旧约里看重这些问题。《希伯来书》提醒我们，上帝在新约里仍然命令我们必须献上蒙悦纳（合乎圣经规范）的崇拜。他说：“所以我们既得了不能震动的国，就当感恩，照上帝所喜悦的，用虔诚敬畏的心事奉上帝。因为我们的上帝乃是烈火。”（12：28—29）17世纪的英格兰清教徒约翰·欧文曾就这节经文评论说：“上帝所要求的宗教崇拜，既有按照上帝的神圣命令所设立的外在形式，又有信心和恩典的内在规范。”（约翰·欧文，《解读希伯来书》，卷7，378）换句话说，上帝要求基督徒崇拜的外在形式必须符合圣经，同时要有内在的敬虔信心。

我们通过加尔文已经知道，第二条诫命强调崇拜的规范原则。第二条诫命说：“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作什么形像，仿佛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侍奉他。因为我耶和华你的神，是嫉邪的神。”（出20：4—5a）上帝嫉邪到底是为什么呢？为他自己的荣耀。实际上，按照上帝所没有命令的方式崇拜，就是破坏他神圣的权威，剥夺他名所配得的荣耀。威斯敏斯特神学家解释第二条诫命时说，第二条诫命所禁止的罪就是：设计、命令、使用并非由上帝自己所设立的任何宗教崇拜；以任何方式，发明、求问、命令、使用、认可非上帝亲自所指定的任何宗教崇拜（《威斯敏斯特大教理问答》，第109问）。换句话说，

凡我们在崇拜中所行的，都必须受上帝规范，完全按照他所默示的话语，不可少也不可多。在崇拜服侍中，没有人的良心应该受到捆绑做什么事多过或少于上帝在圣经里所要求的。这样，如果礼仪里面包含戏曲、主临节蜡烛、爱国歌曲，这就是让崇拜者参与虚假崇拜，因为上帝的话语中没有这些丑陋的东西。

有些人读到这里会想：这听上去有点僵化，我还以为我们在基督里有自由呢。我们确实在基督里有自由（脱离罪的捆绑，不再被律法定罪），但我们没有按自己的想法崇拜上帝的自由。想想，一场足球比赛，每个球员都可以自订规则，那会是什么场面！足球之所以成为世界上最受欢迎的比赛，就是因为球员受益于国际足球管理机构的框架和指导。没有框架，最精彩的比赛也不会好看。基督徒的崇拜岂不更要遵守这个原则？真基督徒如果按照上帝在他的话语中所设定的规则来崇拜上帝，上帝就得了荣耀，他的百姓也受了滋养。

2. 合乎圣经的崇拜是以上帝为中心的，不是以人为中心的

试想一下，摩西不顾上帝关于崇拜的指示，反而按照周围不信上帝之国的民意调查来设计崇拜，或者想象使徒保罗在以弗所挨家敲门问那些不信上帝的人，教会的崇拜怎么才更吸引他们。当然，这些都是可笑的想法。然而，这样的事多少正发生在今天福音派的教会里，人们不清楚崇拜的对象和首要目标到底是什么。实际上，不管“慕道友敏感”教会的本意有多好，他们过于强调人（非信徒或信徒）从崇拜中得到什么，而不重视上帝从中得到什么。当

然，我们在设计和执行崇拜的时候应该对慕道者的感受保持敏感，但根据《约翰福音》第四章，上帝才是那位寻求者，人并不寻求上帝，我们应该对上帝保持敏感才对。基督对撒玛利亚妇人说，“时候将到，如今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要在心里并在真理中拜他，因为父要（寻求）这样的人拜他。神是灵，所以拜他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他（约4：23—24）”。

以色列人预备在约书亚的军事领导下进入迦南地的时候，摩西给他们最后布道。他劝他们不要效法迦南人的文化，不要按照当地人的聪明和方法崇拜上帝：

耶和華你的神將你要去赶出的國民從你面前剪除，你得了他們的地居住。那時就要謹慎，不可在他們除滅之後，隨從他們的惡俗，陷入網羅，也不可訪問他們的神，說，這些國民怎樣事奉他們的神，我也要照樣行。（申12：29，30）

新約和舊約一樣呼召基督徒按照上帝命定的方式崇拜他，不可順從不信上帝的文化中那些飄來飄去的欲望和顛來倒去的時尚。

如果我們在上帝的聖靈里按照他的真理（而不是按照文化）來崇拜上帝，那麼我們崇拜的對象必然是上帝自己。換句話說，我們的崇拜必以上帝為中心。因此，讓別的東西成為我們崇拜的中心，就是崇拜偶像。因為在羅馬天主教會的做法中，加爾文最操心的事就是教會崇拜中使用各種畫像；他的依據是這不是在按照上帝的命令敬拜上帝。因為如果用畫像的話，上帝就不再是崇拜的中心了。

加尔文说：“一旦人把任何形象与他联系起来，上帝的荣耀就遭到不敬虔的谎言糟蹋。因此，在法律里，上帝宣布了神性的荣耀只属于他自己之后，当他教导他所许可或谴责的崇拜时，上帝立刻说，‘你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作什么形像。’”（《要义》，1：100//1.11.1）今天，我们也必须警惕偶像崇拜，不用让上帝以外的任何东西成为崇拜的中心，不论是用画像，或一种以人为中心的态度，或娱乐人的服侍。相反，我们必须努力让崇拜保持以上帝为中心、合乎圣经的规范。

但是，这并不是说以上帝为中心的、合乎圣经的崇拜是不传福音的。正好相反，既然上帝已经应许要用他的圣灵借着祂改变人生命的话语吸引选民来到祂自己面前，那么一场信实地阅读和传讲经文的崇拜为什么不应该成为非信徒信靠基督的良机呢？使徒保罗说，“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10：17）。彼得也让信徒注意上帝如何使用圣道来拯救祂的子民。“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是借着上帝存在常存的道。所传给你们福音的就是这道。”（彼前1：23，25b）重点在于：如果我们真相信掌权的上帝吸引选民到祂自己面前——从每个部落、方言和民族——上帝通过祂赐人生命的话语把他们与基督联合，那么，以上帝为中心的、以圣道驱动的、高举基督的崇拜服侍就不仅会让上帝成为会众的焦点从而荣耀上帝，而且也会成为一条宽阔大道，选民要顺着这条道路进入这荣耀。丁道尔（W. Tyndde, 1490/1494 - 1536）、这位博学的英国改教家，也表达了同样的思想：

当基督被传讲、诸般应许（圣礼）被排演的时候……选民的心就因上帝的怜悯和基督的恩慈而温暖融化。因为当福音被传开的时候，上帝的圣灵就进入上帝所预定得永生的人里面，打开他们里面的眼睛，并使他们心里相信。（转引自卡尔·楚曼，《朝三暮四的代价》，54）

以上帝为中心而不以人为中心的崇拜，其最美好之处就在于：它不仅尊崇和荣耀三一上帝，使圣父、圣子、圣灵成为我们赞美、感谢和爱的对象，而且它同时滋养羊群并转变罪人的思想，使他们归信基督。

3. 合乎圣经的崇拜是对话式的

如果崇拜如加尔文所言，是上帝所规范的，应当聚焦于上帝，那么合乎圣经的崇拜当然是上帝与他所救赎的子民之间的神圣对话。这不是单向的，而是双向的对话。在得体礼仪的各个部分，上帝从圣经中对他的百姓讲话，包括呼召会众崇拜、宣告赦罪、读经、讲道、圣礼和祝福；而百姓则报以祷告（宣召、认罪、牧祷）、什一奉献、唱诗篇和赞美诗以及信仰告白。还应该提到的是，会众回应的最佳表达也是引用经文。这样，基督徒崇拜就成了真理的荣耀回荡：上帝的真理在天地之间、在上帝和他的子民之间彼此呼应。

如果基督徒积极主动地参与这样一个崇拜服侍，其中的礼仪是对话式的，充满了经文，那么他既能荣耀上帝又能得到丰富的属灵

营养。这就是为什么休斯·奥德说崇拜是上帝的作坊，我们在这个作坊里被改造成他的样式，反映他的荣耀（休斯·奥德，《崇拜：按照圣经归正》，8）。

当代某些崇拜思路的问题在于过于偏重音乐和歌唱。很多当代服侍有大量音乐和歌唱，读经、祷告、认罪和圣礼则一掠而过。这样的安排，起码是忽视了服侍当中对话的方面，更严重的情况是完全丧失了这方面的内容。当然，向上帝歌唱赞美是基督徒崇拜中必要的元素。但是，崇拜绝不仅是唱歌。崇拜包含礼仪的一切元素——从呼召会众崇拜一直到最后的祝福。在实际运用中，这意味着，当会众参与集体认罪、听解经式讲道或领圣餐时，他们就和唱《我心安宁》（*It Is Well with My Soul*）一样在崇拜上帝。

最后，除了注意崇拜的每个元素，一个对话式的礼仪要强化基督徒生活的相关性。实际上，基督徒生活不仅是领受上帝的爱，而且要用赞美、认罪、感恩和顺服来回应上帝的爱，这一切都要充满对上帝的信心。

4. 合乎圣经的崇拜是简朴的

加尔文坚持崇拜必须只能由神圣的规范引导，他认为这种规范应当保持简朴。在旧约里，崇拜一点也不简朴。《利未记》表明，崇拜包含许多不同种类的献祭、洁净的礼仪，还要守各种神圣的节期。为了让利未人的祭司在圣殿中在上帝面前正确履行作为恩约中保的职责，他们必须牢记大量详细指示（利1—16）。新约则不同，摩西的礼仪律——充满了各种预表和影子，都指向所应许的弥赛亚

——已经在耶稣基督里成全了。实际上，那种预表式的旧约崇拜在基督里已经过时了——《希伯来书》的作者反复申明这点（尤见来 8：1—10：39）。

在新约，崇拜变得简单多了。《使徒行传》中，我们看到初代基督徒“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彼此交接、擘饼、祈祷”（徒 2：42）。这里，圣经认为这些普通的管道（话语、圣礼和祷告）才是上帝主要的施恩途径，上帝通过这些途径向子民传递福音并改造他们。实际上，我们蒙恩的外在途径和普通途径以及基督救恩与我们相交的途径，就是他所设立的施恩之道，特别是圣道、圣礼和祷告；他令其生效，特为救赎选民。（《威斯敏斯特小教理问答》，第 88 问）。

在历史上，新教礼仪和归正礼仪都反映了新约教会中简朴崇拜的特点，注重读经讲道、祷告和圣礼。不像传统罗马天主教会隆重夸张的仪式以及当代高科技的精致产品，归正崇拜的简朴特点让崇拜者恭敬地注视基督和他的受死。哈特说：

在圣灵浇灌的时代，崇拜既不哗众取宠也不盛气凌人，相反，真正的崇拜非常简朴，甚至让人觉得无足轻重。但是，圣灵能够将这些简朴的渠道（话语、祷告和圣礼）转变为强大的武器，让罪人归信基督，让神的子民赞美和敬拜上帝，从而彰显上帝的荣耀和能力（D. G. 哈特，《恢复苏格兰教会的原貌》，98）。

我的一位教授曾说，我们的崇拜服侍要简单到足以通过所谓“墓地测试”。这个测试可以看出我们的崇拜是否够简单，能不能在受到逼迫时在墓地进行，正如一世纪的罗马一样。如果不能，那么我们的崇拜可能就与新约中简朴的崇拜貌合神离了。

5. 合乎圣经的崇拜表达于日常生活以及特定的神圣时刻

在《罗马书》12：1，使徒保罗劝勉各处的基督徒，“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服侍）。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是属灵的服侍）”。这节提到属灵的服侍，这是指在日常生活中的一切崇拜。不管基督徒是在办公室上班、打高尔夫球、在地里劳动，还是吃饭，他都在真实地崇拜上帝——只要他顺服圣灵而行。“所以你们或吃或喝，无论作什么，都要为荣耀上帝而行”（林前10：31；《威斯敏斯特小教理问答》，第1问）。

然而，这种广义的崇拜并不否认狭义的崇拜。这两种崇拜，圣经都有教导。基督徒既要在整个人生中崇拜，也要在特定的神圣时刻崇拜。实际上，我们从经文中知道，上帝接受平常的东西，用作不平常的目的。是上帝自己设立了一个圣日（出20：8，可2：27—28，启1：10），在这一天，圣民（彼前2：9—10）要聚集在一个圣所（出3：4—5，来9：3）一起来举行圣洁的崇拜（来10：23—25，林前11：17—34）。在集体崇拜中，上帝的信徒靠信心领受圣洁的话语（提后3：16，彼前1：23—2：2）和圣洁的粮食（约6：52—58，林前10：16—17），分发圣道和圣食的是圣职人员（来8：2；提前3：1—7，5：17）。换句话说，根据上帝主权的命

令，他已经为崇拜设立了特定的目标、时间和地点。

有些人用日常生活中崇拜的原则作为借口，为自己不去参加主日崇拜辩护。他们说自己主日在儿子棒球比赛中也可以崇拜，和在教会一样。然而，这种说法是没有圣经依据的，他们是想按照自己的方法服侍上帝。另外，有这种想法的人藐视上帝施恩的主要途径，也就是上帝在聚会中借着话语和圣礼将自己的儿子交给他的信徒。

日常生活中的崇拜源于主日合乎圣经规范的崇拜，而不是相反。我们主日聚集在被钉死而复活得荣耀的大君王面前，这时候，我们用诚恳的赞美和感谢来回应他改变生命的话语和圣礼，我们愿意在生活中谦卑顺服他的话语。然而，我们对上帝的爱和真理所做出的感恩回应并不以祝福结束。正好相反，我们的崇拜由此流向我们生活的每个层面。

6. 合乎圣经的崇拜是心怀敬畏的

前面提到，加尔文曾说：“我们要怀着敬虔恭敬的心，积极而谨慎地尊崇上帝的名。”（《要义》，1：388//2. 8. 22）然而，今天，很多教会都十分缺乏这种敬畏的态度。今天，很多教会都随随便便地对待崇拜，但圣经里根本找不到这样轻浮的态度。尽管这种态度在20世纪后半叶才出现，但如此不严肃的崇拜方式今天已经泛滥成灾，人们反而觉得严肃而恭敬的姿态太古板，没必要。然而，我们发现圣经里有一种完全不同的态度。从《出埃及记》19—20章重新立约的崇拜，到《启示录》4—5章使徒约翰所预言的天国里

的崇拜，上帝一直命令百姓用虔诚敬畏的心崇拜上帝，因为我们的上帝乃是烈火（来 12：28—29）。哈特说：

我们可以想象，崇拜好像到一个酒馆去，上帝是我们的朋友，在那里伺候我们，总是耐心地听我们说话，任凭我们倒出心中的垃圾。这种想法可以医治我们的伤痛，所以很吸引人。但是，圣经所启示的上帝是一位君王，他坐在荣耀的宝座上，审查臣民在他面前的话语、思想和情感。当然，这位君王也是我们的父，但我们要知道第五条诫命和保罗是怎么说的：儿女要尊重和敬畏父母，我们父上帝的荣耀尊贵形象不容我们在崇拜中冷漠待之（D. G. 哈特，《恢复苏格兰教会的原貌》，79）。

《诗篇》作者说：“当存畏惧事奉耶和华，又当存战兢而快乐。”（诗 2：11）对一些人而言，战兢和快乐不能放在同一句话里。然而，认识、热爱、敬畏上帝的人知道，最大的快乐来自耶稣基督的位格和救赎工作。因为这样的关系，基督徒能喜乐地亲近上帝，却不怕被定罪。（罗 8：1）

人们总觉得崇拜服侍就应该是轻轻松松、好笑好玩，而不应该是圣洁而恭敬的。他们这个想法是从何而来的呢？当然，这不是说生活里面没有幽默，哪怕是崇拜服侍中也是可以开玩笑的。然而，崇拜的整个基调应该是充满敬畏的。唐纳德·惠特尼说：

敬畏上帝让我在崇拜中保持严肃的心态。这不意味着我个

性沉闷，正好相反。但这的确意味着我不轻浮。我不是在和喜剧演员或小丑聚会。我是天父的儿子，我可以怡然自得地享受他的爱和同在。但我永远不会忘记我在敬拜上帝——我的创造者、我的审判者、我的君王。（来肯、托马斯、邓肯编《赞美上帝》，312）

7. 合乎圣经的崇拜是合乎三一神论的

《威斯敏斯特大教理问答》问道：“除了那一位上帝，还有别的上帝吗？”回答：“只有一位上帝，就是那位又活又真的上帝。”（申6：4；林前8：4，6；赛45：21）下一个问题是：“上帝的神性里有几位？”回答：“上帝的神性里有三位，圣父、圣子、圣灵；三位是同一真实、永恒上帝，同质、同权、同荣；但各有个性。”（太3：16—17，28：19—20；林后13：14）（《威斯敏斯特大教理问答》，第八、九问）

正如加尔文所言：“当年我们说信一神时，在上帝的名下就是在—神性之中有三位……”（《要义》1：144//1.13.20）圣经启示我们，上帝是三位一体的，这是一个奥秘，也是事实；而这个启示要求我们的崇拜和礼仪要反映这一奥秘。实际上，我们的崇拜必须借着子的中保，靠着圣灵的能力，永远指向圣父。一位作家解释道，如果基督徒对上帝以及对上帝工作（创造和救赎）的认识基本上符合三一神论，那么三一神论的视角必定会深入基督徒的一切崇拜和行为、一切解经以及传福音，并且三一神论必定会规范基督徒

的一切思想和行为（T. F. 托伦斯，《基督徒的上帝论：三位一体》，31）。换句话说，作为基督徒，本质上就是以三一神论来认识上帝，以三一神论来崇拜上帝。拒绝或扭曲这个基督教核心教义，就是曲解整个基督教。

遗憾的是，很多当代的崇拜表达，在本质上并不符合三一神论。他们不注意三一上帝的每个位格，唱歌、祷告、讲道都只强调其中某一个，这样就导致一种当代的形态论（modalism）。限于篇幅，我们无法一一罗列背后的神学原因，但不同的宗派传统显然各有偏重。例如，五旬节派（灵恩派）可能过于看重圣灵，而广义福音派的崇拜只指向耶稣，这两种崇拜上帝的方式都失之偏颇，不合乎正统。

那么，我们如何保护、促进和践行合乎三一神论的集体崇拜呢？答案在于认真地预备礼仪，手把手地带领会众按照三一的性质崇拜上帝，正确兼顾圣父、圣子、圣灵。兼顾永恒神性三位格的正确礼仪包含哪些要素呢？

1. 系统读经和系统讲道：在公众崇拜中传讲上帝“全备的旨意”，圣父、圣子、圣灵创造和救赎的作为就会持续得到执行。
2. 认罪和宣赦：如果这两个礼仪得到妥善执行，它们可以提醒会众上帝的圣洁、圣子的赎罪牺牲以及圣灵使人成圣的能力。
3. 唱诗篇和赞美诗：选自一本好《诗篇集》的诗歌和赞美诗

可以让会众用诗歌向三一上帝的三位表达爱和虔诚。

4. 信仰告白：大公教会的信经，例如使徒信经和尼西亚信经，无疑可以引导基督徒按照三一神论的方式敬拜上帝。
5. 牧祷：牧师带领会众祷告，上帝的每一位格都因他们在创造和救赎中的作用而得到尊崇。不仅如此，所有祷告，不论是公祷或私祷，都应该借着圣子，在圣灵中指向圣父。
6. 祝福：圣经里很多祝福显然是符合三一神论的。例如，保罗对哥林多教会说，“愿主耶稣基督的恩惠、神的慈爱、圣灵的感动常与你们众人同在”（林后 13：14）。

合乎三一神论的公众崇拜不仅荣耀上帝，而且指导基督徒以合乎圣经的方式与上帝发生关系，不论是在教会里还是在家里。布莱克，这位 17 世纪的荷兰牧师，提醒基督徒按照三一神论正确认识上帝的福分和益处：

看哪！难道你不承认信仰三位一体有许多益处吗？难道这教义不是真敬虔生活的唯一根基和一切安慰的唯一源泉吗？因此，要思想上帝的本质为一，有三个位格。注意每个位格在恩约中的作用，尤其在你身上所发挥的作用。如果你就三一神的每个位格都有正确的思想、判断和操练，你就会有敬虔上持续精进。你默想三一上帝的每一位以及默想上帝在三位一体中的统一神性，这时会有奇妙的光照，教你明白三位一体的奥秘。如果模糊的一瞥就能得到这么多光亮、安慰、喜乐和圣洁，那

么，在义中见上帝的面、醒了的时候得见上帝的形象，那我们会多么心满意足，我们的灵魂会多么感动啊（诗 17：5）。那时候，他们就要凭眼见而行（林后 5：7），他们要见他的真体（约壹 3：2）。因此，“以耶和華為上帝的，那國是有福的。他所揀選為自己產業的，那民是有福的”（诗 33：12）。（布莱克，《基督徒理所当然的侍奉》（卷 1，191）

亲爱的基督徒读者，愿我们的崇拜——不论是私人的还是集体的——都要有意识地合乎三一神论，把上帝当得的赞美、荣耀、感恩都归给圣父、圣子、圣灵。这样做不仅会让我们更加知道我们是按照合乎圣经的方式崇拜上帝，而且也让我们在知识、爱心和顺服上快步长进，越来越有基督的形象，这正是每位真信徒的目标。

8. 合乎圣经的崇拜凸显耶稣基督的位格和救赎大工

最近我看了一个网上转播的崇拜服侍，是由美国一位最受欢迎的福音派牧师带领的。这位牧师每周有两千万观众，他在休斯敦的教会有四万多会员。他的服侍充满了节奏强烈的音乐、煽情的言语及鼓吹积极心态的信息。然而，其中却缺乏任何拯救、罪恶、审判的信息，也没有基督的生命、受死和复活。基督教信仰的核心，也就是基督并他钉十字架的形象，在这样的礼仪中丧失殆尽。

真正合乎圣经的礼仪永远以基督和基督的救赎工作为中心，否则就是蔑视上帝的儿子，我们必须借着他才能到上帝面前。正统基督教认为，如果不借着信神的儿子，任何崇拜都是不可接受的（约

14:6)。实际上，基督是我们的大祭司，是上帝和人之间的中保（来4:14—16，提前2:5）。

真正合乎圣经的崇拜永远都以耶稣为核心，不论是旧约指向基督的预表和影子（路24:25—27，44），还是在新约里上帝应许在基督里的成全（林后1:20，弗1:3—14）。因此，不以耶稣基督为核心的崇拜服侍不仅是闹剧，而且冒犯基督的荣耀和威严，只有基督才是基督徒所信的唯一对象，基督才是基督徒的救恩所在。

尽管很多教会都想吸引更多人到教会，这个初衷是好的，但他们却将历史上基督徒信仰的某些基本信条打了折扣。如上所述，一个坚持合乎圣经的礼仪会确保耶稣基督这位至高的君王和万主之主，在每个主日通过话语和圣灵，得到高抬和尊崇。让我们现在把注意力转向另一点：预备公众崇拜的原则和快乐。

主日崇拜的日常预备

如前所述，在呼召会众崇拜之前，只花一点时间来预备崇拜还不够，何况是有些人在整个周间没有好好为崇拜作好预备。周间的忠实预备可以培养崇拜的正确心态，帮助我们在主日向上帝献上最美的祭物。

20世纪90年代初，我在克莱姆森大学踢足球，教练总是让我们在赛季之前保持紧张严格的训练。尽管我们会抱怨在8月中旬的南卡罗来纳热浪中训练，但我们内心深处知道艰苦的预备是必不可少的，这样才能让我们预备迎接后面的赛季，尤其是ACC大赛。

同样，在整个常规赛季里，队伍周间的训练明显地影响着我们在比赛日的态度和表现。同样道理，基督徒在周间所做的事（或不做的事）也会影响他们主日的属灵姿态。家庭崇拜和个人崇拜无疑是我们主日为了集体崇拜预备心态的两个最佳途径。

家庭崇拜

以上帝为中心的家庭，最明显的一个特征就是有规律地践行家庭崇拜。不幸的是，今天很多基督徒忽视了家庭崇拜。实际上，除了谢饭之外，多数基督徒家庭花很少的时间（如果有的话）在周间进行家庭崇拜。实际上，根据我的经验，很多定期去教会的人根本没想过要进行家庭崇拜。但是，我想指出的是，忽视这种约束（家庭崇拜）不仅阻碍我们预备公众崇拜，而且还会让我们无法顺服上帝的话语。

上帝命令我们举行家庭崇拜。基督徒父亲（家长）要带领家人学习圣经、进行祷告，这都是必不可少的。和上帝的一切命令一样，顺服这个命令给我们带来大喜乐。家庭崇拜是基督徒家庭的喜乐所在，也是责任所在。圣经是如何说的呢？

很多证据表明，早在亚伯拉罕的年代就有家庭崇拜。在《创世记》18：19，上帝说：“我眷顾他（亚伯拉罕），为要叫他吩咐他的众子和他的眷属遵守我的道，秉公行义，使我所应许亚伯拉罕的话都成就了。”还有，我们在《出埃及记》看到上帝要求作父亲的教导他们的儿子逾越节（Passover）的意义（12：23—27）。另外，在《申命记》，以色列进迦南之前，上帝命令他们要保持家庭崇拜

的习惯，摩西提醒他们：上帝的子民要尽盟约的责任，要在上帝面前教导儿女学习经文：

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華我們神是獨一的主。你要尽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話，都要記在心上。**也要殷勤教訓你的兒女，無論你坐在家裡、行在路上、躺下、起來，都要談論。**也要系在手上為記號，戴在額上為經文。又要寫在你房屋的門框上並你的城門上。（申 6：4—9）

家庭崇拜不仅是旧约中的做法，也是新约所看重的。保罗在《以弗所书》6：4劝勉作父亲的“要照着主的教训和警戒，养育他们（儿女）”。保罗又命令作丈夫的要爱他们的妻子，在属灵上带领他们，正如基督爱教会，使教会成为圣洁（弗 5：25—33）。

几百年来，上帝的子民认真地执行圣经关于家庭崇拜的命令。我们自己的信仰告白也提倡这一美好做法：

人当处处在心中按真理崇拜上帝；**家庭的日常崇拜和隐秘之处的独自崇拜应当真诚**，公众集会敬拜更要肃穆；一旦上帝以其圣言或护佑召聚众人，就不可漠视或放弃，不论是粗心使然或故意为之。（《威斯敏斯特信仰告白》21.6）

注意崇拜的三重途径：家庭、个人和公众崇拜。基督徒周间要

忠实一贯地参加前两种崇拜（家庭崇拜和个人崇拜），每天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好好预备主日公众崇拜。我想，特别是作为基督徒弟兄，我们要与儿女和妻子常在一起交谈，告诉他们上帝的话语，这对我们的生活非常重要，因为我们一周只有一两个小时的正式崇拜时间，何况这种公众崇拜都在家庭之外。

也许你愿意在家里开始崇拜，却不知道如何做才好。下面是几个简单的步骤：

- 计划召开一个家庭会议，讨论家庭崇拜的最佳时间。
- 每天安排 10—30 分钟（早晨或晚上，或二者兼顾），决定家庭崇拜的次序（下面是例子）。
- 唱诗篇或赞美诗。以祷告开始。读经和/或灵修祷告，以及经文评论。花一点时间给孩子讲要理问答。以祷告结束。
- 唱《三一颂》或《荣耀颂》。

这个安排一定要持续、严肃、活泼和精炼，不能错误百出、冗长而令人疲倦。当然，有孩子在，家庭崇拜不容易。然而我们要记住，家庭崇拜是培养恩约儿女的属灵基础。实际上，这个时间非常重要，它不仅教导我们的孩子上帝话语那改变生命的真理，而且也具有主日崇拜的性质和特点。在实际生活中，它是教导孩子安静学习的机会。

长期来看，家庭崇拜对培养恩约儿女有诸多不可估量的益处。在论家庭崇拜的经典著作中，雅各·亚历山大说，“每天，父母在

儿女面前按时庄重地读上帝的圣道，这是基督徒生命最强有力的做法”。他又说：

父母和儿女每天早晚在一起聚会学习上帝的话语并祷告，这是家庭中的大事件。这是把上帝的名刻在门楣上。这是设立祭坛。这就让家成了祷告的殿。宗教成为家庭规划中切实而重要的部分。每天都奉上帝的名开始并结束。从每个理智的黎明开始，每个小孩子都成长于一种敬虔的情感：必须凡事都尊崇上帝；生活中万事都不可缺乏上帝；白天的工作和学习不可散乱无章，亵渎神圣，而要归耶和華為圣。（雅各·亚历山大，《家庭崇拜》，58—59，62）

一个家庭以诚实的信心定期进行家庭崇拜，这强调一个事实：这个家里掌权的是上帝，而不是电视或报纸或别的任何东西。而且，如前所述，家庭崇拜在整个一周用上帝改变生命的真理充满我们的心，预备我们在主日崇拜上帝。

个人崇拜

和家庭崇拜一样，个人崇拜也是一个帮助基督徒成长和预备主日崇拜的有力工具。圣经里有很多敬虔的例子，说明圣徒如何在私下热切地寻求上帝。也许最能说明这点的经文来自大卫的诗篇：

神啊，你是我的神，我要切切地寻求你。在干旱疲乏无水之

地，我渴想你，我的心切慕你。我在圣所中曾如此瞻仰你，为要见你的能力和你的荣耀。因你的慈爱比生命更好，我的嘴唇要颂赞你。我在床上念你，在夜更的时候思想你，我的心就像饱足了骨髓肥油。我也要以欢乐的嘴唇赞美你。因为你曾帮助我，我就在你翅膀的荫下欢呼。（诗 63：1—3，5—7）

注意大卫的个人崇拜（v. 1）如何预备和引导他在公众崇拜中看见上帝的能力和荣耀（v. 2），而这又促使他完全投身于个人崇拜（v. 6）。在《诗篇》25，我们也看到大卫的个人崇拜，他在这里寻求上帝用真理引导他：“耶和華啊，求你将你的道指示我，将你的路教训我。求你以你的真理引导我，教训我。因为你是救我的神。我终日等候你。”（诗 25：4—5）

大卫一个人默想经文、祷告和唱歌赞美上帝。难道这不是每个认真的基督徒应该效法的榜样吗？连基督自己都要花时间独自灵修。在《马可福音》1：35，我们读到，“次日早晨，天未亮的时候，耶稣起来，到旷野地方去，在那里祷告”。耶稣基督是永恒的神子（约 8：58），世界是借着祂造的，祂大能的话语托住万有（西 1：16—20，来 1：2—3）。如果基督都认为与圣父相交是最要紧的事，何况我们呢？

个人崇拜包含读经、学习、背诵、唱诗和祷告。应该有一到三年的详细读经计划（例如，每天读三章，星期天读五章，一年内把圣经读完）。有些人还可以在这个基础上读一些基督徒的传记或神学作品。和家庭崇拜一样，个人灵修的时间长度取决于每个人的具

体情况。但不可少的是每天要专门花一些时间来寻求上帝。最好早晨进行个人崇拜，这样可以帮助我们每天都以基督为中心来开始新的一天。

结 论

伦敦威斯敏斯特教堂前牧师钟马田博士（1899—1981），被公认为是 20 世纪最棒的解经讲员之一。他的权威传记作家穆雷写道，钟马田认为个人崇拜和家庭崇拜是基督徒生活的中心。穆雷说：

他认为，作为基督徒，每天花时间读经祷告是最基本的事情。每天的生活以家庭祷告结束。在他死后，他夫人说，她感到这是她最大的损失。（穆雷，《钟马田博士：信仰之战》，1939—1981，763）

在这个部分，我们已经看到加尔文神圣崇拜观的一些现实意义，我也简要介绍了什么是合乎圣经的公众崇拜观，以及如何每天为这样的公众崇拜作好预备。也许，认识了正确的崇拜神学并按照上面的话认真预备之后，我们会像天上的天使和圣徒那样结出崇拜的好果子，就是荣耀上帝的、圣灵充满的、以基督为中心的、专心致志的、充满激情的、触动灵魂的崇拜。现在，让我们把注意力转向公众崇拜的第一个要素：呼召会众崇拜。



呼召会众崇拜

如前所述，加尔文的集体崇拜观认为，崇拜服侍就是上帝的子民将一个特殊的时间分别出来，一起来恭敬而喜乐地按照上帝在圣经中的指示崇拜他。这样一个神圣的时刻应该与别的活动有所区别，所以每次基督徒崇拜服侍都应该有一个明确的开始，会众在这个时刻被上帝呼召，按照上帝所定的时间来参与这神圣的主日崇拜。在历史上，呼召会众崇拜的祷文是由牧师独自朗读的，或用会众牧师启应的方式进行。在集体崇拜开始的这个神圣时刻，是上帝自己在呼召他所救赎的子民来荣耀他的圣名。

有很多相关的经文可以用来呼召上帝的立约的子民来崇拜上帝。例如，《诗篇》第95篇说：

来啊，我们要向耶和华歌唱，向拯救我们的磐石欢呼！我们要来感谢他，用诗歌向他欢呼！因耶和华为大神，为大王，超乎万神之上。地的深处在他手中。山的高峰也属他。海洋属

他，是他造的。旱地也是他手造成的。来啊，我们要屈身敬拜，在造我们的耶和華面前跪下！因为他是我们的上帝。我们是他草场的羊，是他手下的民。（诗 95：1—7a）

注意这个呼召诉诸上帝的无限伟大和尊贵威严。上帝得高举和荣耀，他是至高掌权的创造主，是创造海洋和旱地的那位。因为他是我们的神，我们是他草场上的羊，我们唱歌，我们喜乐，我们来觐见他（在集体崇拜中，他以特殊的方式与百姓同在），满怀感恩地赞美他。

《诗篇》有很多适合用来呼召崇拜的经文（例如 84，89，92，96—100，108，111，113，115，117—119，145—150，等）。然而，上帝也用其他经文呼召我们崇拜。例如，《希伯来书》第 12 章中说：

所以我们既得了不能震动的国，就当感恩，照上帝所喜悦的，用虔诚敬畏的心事奉上帝。因为我们的上帝乃是烈火。（来 12：28，29）

这里，上帝呼召我们献上蒙悦纳的崇拜，特别是表达感谢、恭敬和敬畏。崇拜如果缺乏这些特征，就在我们天父的眼中被视为不悦。

那么，一个正确的崇拜呼召就应该直接取自圣经，它不仅让会众有次序地开始崇拜服侍（林前 14：40）；更重要的是，它向上帝

的百姓清晰地发出上帝的呼召，呼召他们在心中按照上帝的真理来崇拜他。现在，让我们把心思转向唱诗篇和赞美诗。



唱诗篇和赞美诗

正如特里·约翰逊在本书“导论”中所说，在加尔文所鼓励的礼仪中，一个重要部分就是唱诗篇。然而，在过去三十年间，神默示的诗篇和历史上的赞美诗被严重边缘化，让位给一种新音乐，这种音乐被叫作“赞美崇拜”。不幸的是，这种新教会音乐很多时候非常缺乏神学深度和音乐美感，完全不能与传统的《诗篇集》和赞美诗相比。我们很多人实际上还没有认识到属灵前辈所托付给我们的音乐和诗歌遗产是多么宝贵。保罗·琼斯（费城第十长老会教会音乐总监）就基督徒崇拜中诗篇和赞美诗的重要地位评论说：

目前，福音派有他们自己的崇拜模式，但诗篇和赞美诗仍然是基督徒信仰不可分割的部分。基督徒崇拜在这里积淀了几百年丰富的遗产——我们应该拥抱这个遗产，在这个基础上建造，而不应该拒绝或肤浅地按照当代文化口味加以改造。赞美诗和诗篇不是崇拜中可有可无的部分，它们是崇拜不可分割的

核心。它们不是一种崇拜的“风格”；它们是崇拜中的属灵元素和物理元素。它们代表了上帝子民集体的声音，这声音代代相传，与他的话语、创造、教导、信条和真理相互呼应。好的基督徒赞美诗保护我们免受流行文化的欺骗和伤害，让我们锚定于真知识。这不是死的形式或过时的艺术。它是活泼的、有機的、赋予人力量的，常常呼召我们服侍上帝并提醒我们为什么要服侍上帝。赞美诗和诗篇把基督徒的核心教义和合乎圣经的教训传到我们心灵深处。它们是我们灵修的成果和深思熟虑的产物，是我们的祷告和我们的战歌。它们是我们属灵的DNA，是我们的历史，我们的现在，我们的未来。（保罗·琼斯，《唱起来，写下来：当代教会诗歌》，69—70）

为了吸引世俗的和年轻人的文化，很多教会追逐当代音乐潮流，而这些潮流根本不尊重上帝，缺乏敬畏之情，毫无圣歌的崇高感。下面的内容解释为什么诗篇和赞美诗是基督徒崇拜不可缺少的要素。

诗 篇

几年前，特里·约翰逊（萨瓦纳独立长老会牧师）的演讲给我很大的启发，让我从一个全新的角度来看待崇拜中的唱诗。他挑战在场的牧师以唱诗篇——圣灵所感的诗歌本——开始带领群羊。自从教会在崇拜服侍中使用韵文诗歌，会众越来越喜爱诗篇，越来越觉得诗篇是基督徒崇拜的必要元素。下面是几个原因。

诗篇是为了歌唱而创作的

上帝默示诗人创作诗篇不仅是为了阅读，也是为了歌唱。实际上，只有诗篇才是被圣灵所感的诗歌本。在旧约里，上帝命令百姓要唱诗篇（例如诗 47：6—7，100，105：1—3），新约也是如此。例如，使徒保罗在以弗所书劝勉信徒要“用诗章、颂词、灵歌彼此对说，口唱心和地赞美主”（弗 5：19，西 3：16）。实际上，从大卫王的时代到今天，教会一直在唱诗篇。然而，很可惜，很多教会现在却忽略诗篇。绝不当如此！加尔文在日内瓦的《诗篇集》（1543）前言里说：“我们深入考察，上下求索，然后会发现没什么诗歌比大卫诗篇更适合崇拜，因为上帝借着大卫说话，这诗篇是圣灵所写成的。”

关于唱诗的合宜曲调，加尔文明智地说：“我们必须谨慎，歌曲不可轻浮猥琐，而要庄重威严……人们在家里桌前自娱自乐的音乐，与他们在上帝和天使面前唱诗篇的音乐，当有极大区别。”换句话说，我们向上帝唱歌，不仅歌词要合乎圣经，而且音乐也要合体。实际上，某些种类的音乐，尽管适合别的场合，却显然不适合基督徒崇拜。

诗篇表达人类的全部情感体验

现代赞美诗歌太强调欢乐和庆祝，而实际上，基督徒有许多丰富体验，也渴望表达这些体验。诗篇表达人类情感体验的每一面。例如：上帝是否遥不可及？唱诗篇 10；你是否正行走于死阴的幽

谷？唱诗篇 23；你是否充满喜乐？唱诗篇 146；你是否需要信靠上帝保护你？唱诗篇 121；大灾难（例如，“9·11 事件”）发生的时候，我们心里充满愤怒和悲伤的时候，我们唱什么？唱诗篇 94。诗篇，靠圣灵的默示和感动，被写下来帮助教会用歌曲来表达人最深邃的思想和最深刻的情感。特里·约翰逊说：

诗篇有一种完整性，创作诗篇的神圣作者对整个人生的所有情感讲话。诗篇也有一种现实性，教导属灵体验的积极和消极面：光明和黑暗、喜乐和消沉、得胜和失败、盼望和灰心（来肯、托马斯、邓肯编《赞美上帝》，264）。

诗篇教我们如何与上帝交谈

祷告的语言，没有比经文里更好的。而用诗篇祷告和歌唱，让基督徒更完整地认识上帝和上帝的道路。因此，当我们作为会众唱诗篇的时候，我们宣告（并学习）关于上帝神性和作为的真理，认识他的怜悯和审判。关于上帝的属性，当代诗歌常常只强调我们自己所喜欢的属性，却不重视上帝痛恨罪和上帝审判恶人（诗 75：7—8）。然而，唱诗篇可以帮助我们更平衡地与上帝交谈，更合乎圣经地向上帝表达情感，引导我们的心思和话语更像上帝，教导我们如何恭敬地觐见万王之王，这才是正确的态度。

直到 18 世纪早期，西欧和美洲一直在崇拜中仅使用《诗篇集》作为赞美诗集。愿我们今天努力恢复这一合乎圣经的历史传统。

赞美诗

除了唱诗篇，唱赞美诗也是公众崇拜中不可替代的部分。有很多尊崇上帝的、蕴含丰富教义的赞美诗流传下来，当代的教会音乐很少能与之媲美。即便如此，很多教会为了引起文化界的注意，迫不及待地把这些出色的赞美诗放到一边，取而代之的是拼命煽情的、机械重复歌词的、神学上空洞的歌曲。这一类新音乐说明了更严重的问题，即福音派渴望自我满足，且对上帝的认识非常肤浅。正因为如此，很多教会用令人兴奋的赞美音乐和不取自经文的歌词作为教会音乐的核心。保罗·琼斯（Paul S. Jones）就此潮流评论道：

后现代教会，正如西方其他文化一样，深深沉迷于自我，对古代圣徒留给教会的丰富音乐遗产毫无兴趣。尽管崇拜已经变成所有教会圈子的热门话题，但人们很少注意圣经关于崇拜的指示。结果，我们发现福音派与合乎圣经的崇拜渐行渐远，并且他们用时代精神为自己的行为辩护。然而，一种享乐主义的、自恋的、相对主义的、“关注我”的时代精神不应该界定我们的崇拜。可是，这却是事实。我们用人数衡量得失，用技术和先进评判我们是否时髦，用我们自己的感觉判断崇拜好坏。在当代的基督徒心里，唱诗篇与当代福音派教会的随意性、简单性、时髦风格格格不入。（来肯、托马斯、邓肯编，

《赞美上帝》，223)。

历史上的赞美诗，诸如《圣哉圣哉圣哉》《上帝是我们坚固保障》《赞美亚伯拉罕的神》《永生神就是灵》《赞美全能主》《我的心你要赞美天上君王》《神命立就立》《基督徒齐来歌唱》《我的救贖主为我流宝血》《神儿子的大好消息》和《我的救贖者我问候你》，这些赞美诗跨越几个世纪，由多位各个民族的词作者和曲作者写成。当我们唱这些赞美诗（和诗篇）时，我们实实在在地加入了一场跨越古今和超越种族界限的大合唱。实际上，这样的做法美好地表达了我们普世教会的合一。

唱以前的诗篇和赞美诗当然不是拒绝写新歌唱新歌。实际上，教会应该鼓励和支持会众创作新的圣诗和圣曲，让我们的赞美更加完美。我们的会众唱古代的韵文诗篇，也要唱新的赞美诗，例如由詹姆斯·博爱思（James M. Boice）创作收集的许多当代赞美诗。他收集整理赞美诗集名为《当代宗教改革赞美诗》，发表于2000年，这些诗歌展现了深刻的神学和强烈的音乐美感。下面是一首博爱思的赞美诗，名叫“何等奇妙、何等智慧、何等伟大”：

何等奇妙、何等智慧、何等伟大

我心测不透耶和华的救恩计划

他看见我丧失

定意要重生我这不信的堕落罪人

上帝亘古就已认识我

按恩典的计划，预定我
要像耶稣基督
他的生命和爱心无人能及：何等荣耀的法度
在各各他山的木头上，他承担我的罪
给我他的义，好让我见他的面
上帝称我为义，释放我得自由
我且要得荣耀，这是何等奇妙的恩典
我要拥抱救我脱离羞辱的上帝，更加爱他
除了他以外，我还要什么
我且要欢喜跑前面的路
我要定睛他的面，赞美尊崇他

尽管是几年前写的，这首当代诗歌和古代那些由卫斯理（Wesley）、华兹（Watts）、托普雷狄（Toplady）所写的最经典的赞美诗一样非常合乎圣经。丰富的教义主题，例如拣选、人的败坏、重生、称义和成圣都涵盖在内。这样的新赞美诗歌不仅会引导我们的会众怀着敬畏和喜乐的心唱歌，强调上帝的性格和救赎工作，而且它们还会教导会众——包括我们恩约中的儿女——学习正统的神学。总之，唱以前唱的诗篇和赞美诗不是冷漠无情的传统主义。唱诗篇和赞美诗是人以合乎圣经的、以上帝为中心的方式，喜乐而恭敬地回应掌权的至高上帝；他不仅创造了宇宙，而且照着他说不出的怜悯和爱，赐下他的独生子，为我们的罪承担了愤怒的刑罚（约—4：9—10）。

5

公众朗读圣经

既然加尔文说第一条诫命的目的是让“上帝自己在子民中得到尊崇，并完全掌管他们”，那么，加尔文主义的崇拜观当然要将公众朗读上帝的话语作为要务（《要义》1：382//2.8.16）。如果是上帝的话语让百姓崇拜，并且指导百姓如何崇拜，那么上帝的话语就需要在崇拜中占据中心地位。所以，几百年来，新教和归正礼仪一直包含大量读经的内容。那么，为什么在今天福音派的崇拜服侍中，很少听到人们读经呢？尽管会众自夸说自己相信圣经的权威性、至高性和充足性，但讽刺的是，很多教会服侍显然充满了煽情的歌曲、老套的祷告、个人的见证和治疗心理疾病式的讲道，唯独没有经文。即便读经，那也是在讲道开始的时候，并且匆匆读完就了事。这样一个画面告诉我们什么呢？

使徒保罗劝勉提摩太要以宣读、劝勉、教导为念（提前4：13）。正是因为圣经里如此清晰的指示，并且我们相信圣经的权威性和充分性足以指导基督徒信仰和实践，所以在整个教会历史中，

多数宗派都以读经为主日崇拜的必不可少的要素。我成长于保守的路德宗，在路德宗里，读经是礼仪的重要组成部分。实际上，每次服侍中，都要读旧约、新约和福音书。哪怕牧师讲道差强人意，至少会众在崇拜过程中听到上帝纯洁的圣道得到了几次宣读。很多神学上有自由倾向的教会，他们的礼仪保留了经文，而那些标榜自己保守的教会却弃之不顾，这岂不是一种讽刺？

读经应该成为主日早上和晚上崇拜的重要部分，也是必不可少的部分。在我们的教会里，圣经要正式朗读多次，包括在呼召会众崇拜、阅读旧约和新约、宣赦及在临别祝福的时候。通常，在开场唱诗篇或赞美诗之后就是我们称为“读经”的部分，我们要读旧约或新约一整章内容。最近几年，我们的会众在公众崇拜中读了大量旧约和新约，这种做法深受会友的喜爱。

在崇拜中保持读经的中心地位，这说明了一个原则：当我们阅读上帝话语的时候，我们不仅承认上帝古时已经借先知和使徒对我们发令，而且强调上帝今天仍在对我们说话。实际上，上帝的话语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来4：12）。它是圣灵手中的器皿，带来属灵的生命，喂养选民（约17：17，弗6：17）。特里·约翰逊的话令人信服：

读经的时候，上帝直接对百姓说话，上帝用话语不打折扣地向百姓的心灵启示他自己，因此，我们不应该忽视、省略或排斥这种崇拜。有些讲员说，“我们今天没有时间来读经文”（好像意思是“我们不用听上帝废话，赶紧来听我的金言”），

这已经够让人不舒服了；要是一整场服侍都没有正式读经，那简直就是属灵的绝食（来肯、托马斯、邓肯编《赞美上帝》，142）。

因此，让我们仔细地、喜乐地、热切地在公众崇拜中读经。我们要怀着敬畏的态度，把我们的情感和理智都交给基督，让他统管我们的一切；既然上帝已经用他的话语向我们启示了他自己，让我们能够认识他的真理、他的引导、他的安慰和他的恩典，就让我们在其中欢喜快乐吧！

6

认罪

几年前，我站在一位年老的家庭成员床边，祈祷上帝医治、安慰和赦罪。我祈祷的结尾是感恩的话，我说靠恩典，借着信基督，我们罪得赦免，在上帝眼里被看为义人。祷告完以后，这位勇敢的亲戚说我的神学需要纠正。她解释说，我们不要求上帝赦免我们，因为我们是基督徒，上帝早就赦免了我们的众罪。她接着说，有正统信仰的人不需要认罪，因为他们不再犯罪，他们只是犯错。这是圣经的教导吗？

加尔文在解释《约翰一书》1：9的经文“若我们认罪”时说：“他再次向那些忠心的人应许说，上帝会怜悯他们，只要他们承认自己是罪人。我们要明白，当我们犯罪的时候，上帝已经为我们预备了和解之道……上帝应许他会白白赦免一切认罪的人，我们可以欣然接受这个应许，这本是于我们有益的。”对加尔文来说，认罪是重要的，而且这种认罪是教会礼仪的重要部分。

我们每周的主日崇拜服侍，会众由一名长老带领作集体认罪祷

告。过去 450 年，多数新教传统教会的崇拜都践行这一点。即便如此，我们必须问：基督徒要认罪，这有圣经的依据吗？我们既然已经信了基督，我们过去、现在和将来的罪不都已经赦免了吗？

使徒约翰写信给一世纪在小亚细亚的基督徒，警告他们要小心诺斯替主义的假教导。诺斯替主义（Gnosticism）是一场宗教运动，让当时的人相信，救恩来自人直接的、个人的、特殊的知识或启示。这种知识是高度主观化、经验化、神秘化的，它和新纪元邪教如出一辙，某些当代福音派潮流中也有这种鬼影出没。这种异端的倡导者让人相信他们可以有更加崇高的属灵生活，不需要与罪作斗争，他们有时也教导说，人的肉体不能影响灵魂，所以这种教义导致极大的道德败坏。针对这种假教导，使徒约翰靠圣灵的感动和引导，在第一篇书信中说，是因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受死，靠这个客观的工作，我们才得以洗净一切的罪（约一 1：7）。然后他立刻宣告：“我们若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我们若认自己的罪，上帝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一 1：8—9）那么，哪个才是对的呢？我们已经脱离了罪吗？还是上帝正在洗净我们的罪？答案是“是的”！

罪人靠上帝主权的恩典接受基督，这时候，他和上帝就有了一种新关系。然而，这种新关系并不意味着得救的人不再犯罪。尽管真信徒脱离了罪的辖制，得到自由，但罪仍旧在他的生命中。罪不再辖制，但罪仍存留。换句话说，重生的基督徒脱离了罪的暴政和捆绑，与此同时，他仍然要继续挣扎，终其一生都要与残留的罪斗争。显然，这就是使徒保罗所体验的挣扎，他说：“我所作的，我

自己不明白。我所愿意的，我并不作。我所恨恶的，我倒去作。”（罗7：15）我们作为信徒，岂不都感同身受吗？我们都在肉体（内在的败坏）中感到这种持续的争战，我们明知对的却不做（不负责任的罪），明知不该做的却偏要做（明知故犯的罪）。

事实在于，作基督徒就是既被称为义（这是上帝的作为，是上帝白白的恩典，我们借着信基督救赎的工作而被宣告为义人），又进入成圣的过程（是圣灵的工作，圣灵给我们能力逐渐向罪死，向义活。《威斯敏斯特小教理问答》，第35问）。清楚说明这两个基本教义的一节经文是《希伯来书》10：14。作者说，“因为他（基督）一次献祭，便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称义）”。

马丁·路德（1483—1546）教导说，基督徒同时是义人和罪人（*simil iustus et peccator*）这句话可以帮助我们理解为什么信徒既是义人（在上帝的眼中被看为义人），与此同时，他们仍然与残留的罪作斗争。

因此，我们必须理解认罪是我们生活（包括个人崇拜和公众崇拜）中的重要部分。实际上，向上帝认罪，更显出我们愿意顺服上帝的话语，不顺从肉体的欲望和世俗性文化的罪恶诱惑。否认“认罪是合乎圣经的崇拜的必要元素”，就是拒绝圣经，就是重新界定罪，就是罔顾事实。那么，就让我们每个主日都同心合意地、诚恳地、谦卑地认罪，弃绝我们的罪和偶像，拥抱基督，在他里面，上帝必怜悯我们、赦免我们，这是基督给我们的确据。

7

宣 赦

正如前一章所言，加尔文相信《约翰一书》教导认罪的必要性和价值，我们也看到公众认罪在礼仪中的重要性。加尔文不仅在《约翰一书》看到认罪的重要性，也看到赦罪，即宽恕的确据紧随认罪而来。他解释第1章第7节时说：“……这节经文说明，白白的赦罪不仅仅给我们一次而已，赦罪是常住在教会的福气，每天赐给信徒……他说明，什么罪都不能阻挡圣徒和敬畏上帝的人得到上帝的爱。”（加尔文，《加尔文释经》22，165—166）所以，上帝的子民不仅在礼仪中有公众认罪的环节，也有上帝必赦免他们的确据。

在公众崇拜中，我最喜欢的时刻就是集体认罪之后，会众站在一起欢喜接受上帝赦罪的确据。牧师阅读宣赦的经文，强调一个荣耀而客观的现实：上帝通过耶稣基督的位格和救赎工作而赦免我们。在赦罪的确据中，上帝有力地同信徒的心说话，让他相信上帝无限的爱，他只要借着信基督就能得到赦免。然而，有些人或许觉

得不舒服，认为这与罗马天主教宣布赦罪相近。让我们来看看二者的区别。

赦罪（来自拉丁词 *absolvere*，消解）是一种古老的罗马天主教做法，由一位归圣的祭司，据称是在教会上级（主教或教皇）和耶稣基督自己的权柄下（约 20：23）消除那位悔改的罪人——有时候是那些已经死去的人——的罪。换句话说，赦罪是由祭司所行的，这个人号称有来自上帝的权柄，可以赦免罪，只要他对悔改的罪人宣告：我奉圣父、圣子、圣灵的名，赦免你的罪。

然而，归正传统与罗马天主教不同，赦罪的确据并不是通过按立牧师的中介和既定的权柄传递给崇拜者，客观的赦罪也不是通过这些中介给信徒。相反，因为只有上帝才有赦罪的权柄（可 2：1—12），所以赦罪纯粹是牧师宣告上帝赦罪，而赦罪是基于上帝的恩约和应许，这些恩约和应许都借着他的话语而显明。并且，只有那些拥有上帝所赐的真信心的人，才能客观地接受并主观地体验上帝赦罪的确据（弗 2：8—9）。

比较这两个截然相反的教义，新教关于有形教会（一切受洗的人，包括真信徒和假信徒）与无形教会（上帝的选民）的教义就浮出水面。实际上，对罗马天主教徒而言，有形教会和无形教会没有区别。他们相信，成为有形教会的会员就是无形教会的肢体。因此，对罗马天主教来说，从按立的祭司那里接受赦罪，这个仪式就等于真正客观地在上帝眼里得到赦免。

然而，在新教传统里，在认罪之后，牧师让会众起立接受赦罪的确据，这是一个荣耀的宣告，牧师宣布：凡是诚心指望基督赐他

们宽恕、公义、成圣和永生的人，都得以赦罪。因此，当你在公众崇拜中起立领受赦罪的确据时，我祈祷，借着上帝所赐的信心，就是信那钉在十字架又复活的基督，你将体验到内在的喜乐、平安和信心，这样的主观体验只可能来自相信耶稣基督的客观工作——他的生、他的死、他的复活和他的升天。



信仰告白

在《要义》第二卷第十六章，加尔文用《使徒信经》（Apostles Creed）作为一个大纲来解释基督如何“尽了救赎之职”（《要义》，2.16 标题）。在这章结尾，第 18 段，加尔文解释说：“至此，我已按照《使徒信经》的顺序进行了阐释，因信经精炼总结了我们的得救的要点，因此信经可作为一块法版，我们在基督里所应当留意的大事，借助这块法板，就得以逐一显明……我不怀疑在教会初期，甚至使徒时代，这就是众人一致公认的信条……它概括了我们信仰的整个历史，既简练，顺序也确定无误，并且它的内容全都有圣经确凿的见证，完全可信。”（《要义》，1：527//2.16.18）对加尔文来说，《使徒信经》非常宝贵和必要，教会要保持健康，离不开《使徒信经》。下面我们会详细谈新教历史上在礼仪和教会生活中广泛使用《使徒信经》的若干原因。

在我小时候所在的教会，每个礼拜天我们都会在公众崇拜中背诵《使徒信经》或《尼西亚信经》。我不记得也不知道背诵这些信经有

什么理由。直到后来，我才逐渐认识到历史上信经和信仰告白的重要性，开始思考为什么教会在过去 1700 年间一直宣告这些信条。也许有些人不明白为什么每次主日都要读这些古代的信经和信仰告白。那就让我们来思考新教崇拜中这种做法背后的原因。

信经是信仰和信条的简短声明。信经（*creed*）这个英文词来自拉丁词 *credo*，这个词的意思是“我信”。早期教会里信经仅用于受洗时宣告信仰，要么是成人受洗，要么是恩约子女受洗时父母宣读信仰告白。一般情况下，信经在结构上是三一神论的，也就是按照圣经来宣告圣父、圣子、圣灵的本质和工作。早期教父，如爱任纽（*Irenaeus*，130—200）和德尔图良说信经是“信之规”（*regula fidei*）。换句话说，信经和信仰告白是一个基本框架，基督徒可以在这个框架里公开宣告信仰，在私人读经的时候，又能帮助他们记忆和理解。信经和信仰告白既保护教会免受各种古老异端的危害，又引导教会相信正统教导。

有些人说，教会里不应该用信经，因为信经不是圣灵所感而写成的。他们宣称，“我们只有基督和基督的话，没有信经”。然而，这种立场罔顾一个事实：圣经命令基督徒要顺服由按立长老所教导和传讲的圣道，长老要解释基督是谁和上帝话语的意思（提前 4：1—4）。而信经和信仰告白就像讲道一样，解释圣经核心教义。换句话说，如果我们从逻辑上来推论，“只要基督不要信经”是荒谬的，因为圣经命令基督徒要顺服按立领袖的教导（提前 2：1—2，5：17；来 13：17）。不仅如此，信经是几百年圣经研究的宝贵成果，许多学者清晰而简练地把基督徒信仰的正统教义（例如三位一

体、耶稣基督的位格和救赎工作）总结为几句话的信经；拒绝信经就是拒绝这些成果。查尔斯·阿兰德（Charles Arand）说：

信仰告白和圣经之间是相互促进的关系。信仰告白是圣经教义内容的缩略版。（他又说）这至少包含两个元素：第一，信仰告白把圣经里最重要的启示放到一起，好像一幅地图，上面标明了一个地区的几座最高峰。第二，信仰告白用与圣经一致的正确原则标明了整个地图，让人心中有底。（迈可·赫顿编《后现代神学告白》，19）

历史中的信仰告白总结了圣经的主要信条，不仅是为了公众宣告信仰（罗 10：10，来 10：23—25），而且也是为了帮助我们的思想保持以基督教的基本真理为中心。

彼得在《马太福音》16：15—16 那句有力的告白“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说出了基督徒信仰的本质，而信经和信仰告白则更加详细地体现了这一告白背后的意义。

当我们作为一个集体在崇拜中宣告那些历史信经的话语时，我们是在教会向世界宣告基督徒信仰，并不以为耻。不仅如此，我们公开宣告信仰的时候，我们就加入了一支强大的信徒大军，这支大军由千百年来宣告同样信经的基督徒所组成，他们常常为此而付出生命代价。我们如此宣告信仰，不应该被视为一种流于表面的形式，而应该视为基督徒的特权和基督徒崇拜的关键元素。



牧 祷

对加尔文来说，崇拜另一个不可少的方面是祷告。《要义》第三卷第二十章的标题称祷告为“信仰实践的首要内容”，而且加尔文在这章后面说：“为了教会的公祷不至于遭人藐视，上帝古时赋予祷告以各种荣耀名称，甚至称他的圣殿为‘祷告的殿’……他用这个词告诉我们，崇拜首先在于祷告……”（《要义》，3. 20. 29）在加尔文看来，如果礼仪中没有祷告，崇拜就不是崇拜。

上帝的话语（罗 10：17，林前 1：21，提后 3：16—17，彼前 1：23—2：2）和圣礼（林前 11：23—26，约 6：54）都是施恩的途径，祷告也是。上帝通过这些途径借着圣灵拯救并圣化他的百姓（太 6：5—14，约 17）。《威斯敏斯特小教理问答》的起草者说：

我们蒙恩的外在途径和普通途径，也就是基督救恩与我们相交之途径，就是他所设立的施恩之道，特别是圣道、圣礼和祷告；他令其生效，特为救赎选民。（第 88 问）

不幸的是，简朴而改变生命的祷告已经被挤出很多福音派崇拜服侍。人们过去相信祷告是基督徒崇拜（公众崇拜、家庭崇拜和个人崇拜）的一个必不可少的中心要素，但今天人们已经失去了这种观念。崇拜，就其核心本质，是上帝与人重新立约；在崇拜中，上帝通过话语和圣礼重申他永恒不变的诸多应许，而他所救赎的百姓则用祷告来赞美和感谢他，回应他的恩典。所以，如果一个服侍缺了经文或祷告，它或许是一种聚会，却不是公众崇拜。

在16世纪宗教改革时期，改教家一方面重新强调公众读经和讲解经文，同时公众祷告（用通俗语言）也重新成为崇拜的重点。例如，在加尔文的日内瓦，公众崇拜的礼仪必须有求告文、认罪祷告、牧祷和讲道前后求圣灵光照的祷告。新教和归正传统的崇拜一直强调祷告的重要性：祷告必须有恭敬的心态、必须有合乎圣经的知识、必须合乎三一神论、必须有圣灵充满、必须以基督为中保。

尤其是牧祷，新教崇拜特别缺乏，这一点非常令人遗憾。我妻子和我搬到苏格兰爱丁堡以后，我们才第一次看到什么是有力的牧祷。实际上，我们第一次在霍利路德阿比教会参加崇拜的时候，教会的牧师所作的祷告是我妻子和我听过的最恭敬、最感人、最以上帝为中心的祷告。那个祷告充满经文的内容，充满指向上帝属性和品格的话语，我为牧师对基督荣耀的热爱而深深感动。牧师用祷告勇敢地把会众引到上帝施恩宝座前，我亲临其境，竟然忘了时间。他祷告的时候好像牧羊人照料羊群一样，喂养他们属灵的、身体的、情感的需求，给他们个人的圣洁、为父一般的智慧、福音的见证等等。经文的金丝银缕贯穿每个祈求。我听这位牧师的祷告有两

年半的时间，加上随后的阅读，这让我明白至少四点：

第一，牧祷应充满圣经内容，而不是人听烦了的套话或啰唆重复的废话。第二，牧祷应当有感而发，要发自肺腑，牧祷是把心掏出来献给上帝，而不是令人昏昏欲睡的仪式。第三，牧祷应当提前预备好。崇拜中的牧祷应该让上帝的百姓望眼欲穿，而不是毛骨悚然！当然，有些人自己灵性冷淡，不管牧祷多么好都不喜欢；但一个不预备、乱祷告的牧师是不能以此为借口的。第四，周复一周地听主日牧祷，基督徒可以学会如何祷告。实际上，牧祷可以在会众中培养与之相似的祷告。

在每个主日，牧师站在讲台祷告，不论是求告文、认罪或牧祷，让我们一起来积极而专心地尊崇并荣耀永活的上帝，向他表达我们最深的敬畏之情，为他奇妙的恩典而感恩；相信借着我们的祷告以及他儿子的祷告，上帝会成就他主权的旨意。

10

什一奉献

在《哥林多后书注释》里，加尔文鼓励基督徒要慷慨使用上帝所赐的各种资源。他在解释《哥林多后书》第8章15节时说：“上帝命令我们节俭，禁止滥用上帝所赐的财富，免得人过于奢侈。那么，有钱人……当晓得财富不当浪费，而当用于缓弟兄所急。”在新教传统里，这种赠予一直是崇拜服侍的重要组成部分。

每个主日，礼仪呼召我们给上帝什一和我们的奉献。此时，教会的执事在会众中传递奉献的盘子（口袋），收集初熟的果子，这果子是上帝信实地为他得救的儿女所提供的。上帝的子民能够慷慨地、欢喜地、牺牲地施舍，这是他们爱上帝、委身于基督国度扩展事业的最明显证据。

关于什一和教会奉献，圣经提供了许多指示。在旧约，上帝把迦南地赐给以色列。作为地的主人，上帝有权随自己的意思赐给任何人（申10：14）。作为恩赐的受惠者，以色列要将地上所出产的一部分（至少十分之一）还给上帝（申26：1—15）。一位作家

写道：

以色列人献什一，以此承认祭司和利未人代表上帝行使职责，并承认他们代表子民所行的属灵服侍有权得到物质支持。什一仪式给以色列人一个机会，让他们纪念耶和華的祝福，正如他纪念他们一样；并让他们效法上帝去关爱为奴的、穷人、孤儿和寡妇。什一要求以色列人服侍上帝要付很大的代价。在这样一个什一体系中，以色列的经济成为表达爱上帝和爱人如己的渠道，这就是妥拉的真义。（申 6：4—9，利 19：18，E. E. 卡朋特，《国际标准圣经百科全书》，863）

因此，什一税（献初熟的果子）是旧约中过立约生活并委身上帝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拒绝纳什一税是大罪。先知玛拉基说：“人岂可夺取神之物呢？你们竟夺取我的供物。你们却说，‘我们在何事上夺取你的供物呢？’就是你们在当纳的十分之一和当献的供物上。因你们通国的人都夺取我的供物，咒诅就临到你们身上。”（玛 3：8—9）我们用不着变成神学家，也看得出这节经文说的是，我们所挣的有十分之一属于上帝，抓住不放就是夺取神的供物。玛拉基又说，上帝愿意祝福子民，只要子民愿意信靠他，纳当纳的十分之一。“万军之耶和華说，你们要将当纳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仓库，使我家有粮，以此试试我，是否为你们敞开天上的窗户，倾福与你们，甚至无处可容。”（玛 3：10）真是一个奇妙的应许！可是，新约是怎么说的呢？

尽管新约没有关于什一税的明显教导，但新约常讲好善乐施的原则。在《哥林多后书》第8章和第9章，使徒保罗提到基督徒应当喜乐地牺牲奉献。我们的主耶稣也在福音书里提到了同样的原则。（可12：41—44，路10：25—37）新约教导的重点是，既然我们在新约里得到了更大的祝福，那么我们也应该更慷慨地奉献。上帝命令以色列的儿女纳什一税，也就是十分之一。我相信，这应该是新约信徒奉献的门槛或起点。

使徒保罗劝哥林多教会要这样行：“每逢七日的第一日，各人要照自己的进项抽出来留着。免得我来的时候现凑。”（林前16：2）换句话说，哥林多教会的基督徒要每个主日抽出一些钱来，保罗好收集齐了送到耶路撒冷去帮助当时遭受迫害和灾荒的弟兄姊妹。当时，每个主日抽钱的做法不仅是责任，而且是一种喜乐的敬拜行为。实际上，我们今天也应当如此。

和礼仪的其他元素一样，什一奉献是基督徒崇拜的重要部分。我鼓励你思考三点。第一，不要让崇拜中的奉献成为一种形式或不加思考的仪式。相反，和礼仪的其他部分一样，要让奉献成为有意识的、喜乐的行为。一种做法是，将奉献放在箱子（盘子或口袋）中，低头做感谢的祷告，感谢上帝无限的信实，并宣告你相信他会继续供应你每天需要的饮食。第二，如果你目前没有献什一，我想鼓励你花一点时间来做好预算，让你能在这件事上荣耀上帝。正如其他方面的成长，每周信实地纳什一税和奉献是一种必需的门徒训练。不要再耽误了，赶紧行动起来。因为少种的少收，多种的多收。（林后9：6）第三，最后，我们的施舍无疑反映了我们对上帝

的爱，以及对神的儿子即我们被钉十字架而复活的救主“说不尽的恩赐”（林后 9：15）。

因此，愿我们每个主日的奉献成为甘心乐意的崇拜，表现出我们忠于万王之王，并努力扩展他的国度。让我们现在来看圣道。

11

传讲圣道

在《以弗所书注释》中，加尔文评论基督教会的讲道的重要作用：

保罗清楚地指出：根据基督的命令，若不借着外在的讲道，就不可能真的与神联合，也不可能真的成为完全……教会是一切圣徒之母，她怀胎生养上帝的儿女，不论是君王或是农人；而教会的养育是通过话语的事工。**凡不顾或藐视此定规的人就是自以为比基督更加高明。**此等骄傲之人有祸了！当然，神可以不借助人帮助让我们成为完全，这是可能的。但是，现在的问题不是上帝能做什么，而是上帝的旨意是什么，基督的命令是什么。（加尔文，《以弗所书注释》，卷21，282）

换句话说，减少或取代讲道，就是认为我们比上帝更有智慧。像保罗、彼得和基督一样，让我们相信上帝说的：他建造国度，主

要是通过呼召和按立的仆人忠实地宣讲他的话语。确实，是上帝的话语（借着圣灵主权的工作），而不是人类堕落的理性或昏昧的智慧（林前1：18—2：5）带来属灵的生命（彼前1：23，结37：1—23，徒16：14）、信心（罗10：14—17）、让人认罪（来11：4，徒2：37，帖前1：5）、使人成圣（彼前2：2—3，约17：17）、进入永恒的荣耀（约6：68）。不让上帝的子民得到他话语的滋养，就是阻碍属灵的成长、减少安慰、减弱确据和真喜乐——这些属灵的祝福，我们知道都是圣父所愿意给他儿女的。

我们来看圣经的例子，会看到整个新约都支持加尔文的观点。耶稣基督，那成了肉身的话语（约1：14），从天上来到地上，在他活在世上的时候，为了他的百姓而完全顺服上帝的律法，丝毫没有犯罪，又为了他的子民牺牲而死，且死后复活（约6：37）。他在世上主要的工作就是传福音，报告上帝国度的好消息。实际上，当门徒试图带基督回迦百农继续给等在那里的子民治病时，他拒绝了，他说：“我们可以往别处去，到邻近的乡村，我也好在那里传道。因为我是为这事出来的。”（可1：38）基督的最首要的工作是讲道。这一点，从他讲的撒种比喻也可以看出来。耶稣说自己就是那谦卑的农夫，带着信心去撒播种子，把上帝的话语种在罪人的心里，知道父会用这些话语借着圣灵的工作影响人心，叫得救的人成为丰收的谷子，按照他主权的旨意推进上帝的国度。（可4：11，12，20）

在这个真理的基础上，使徒保罗说上帝已经命定讲道是推进国度的首要途径和方法。在他写给哥林多教会的第一封书信里，保罗

看到世人的智慧与上帝的智慧截然不同。他说：“世人凭自己的智慧既不认识上帝，上帝就乐意用人所当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这就是上帝的智慧了。”（林前1：21）按照字面来翻译希腊文原文应该是：上帝，借着讲道的愚拙，拯救相信的人。当然，保罗这里所说的重点是：使罪人与基督联合的乃是所传的信息，但我们也不能忽略上帝教人所使用的方法——上帝愿意通过愚拙的讲道来拯救他所拣选的人。这不正是为什么保罗在被斩首前几天督促他所爱的提摩太说“务要传道……无论得时不得时，总要专心，并用百般的忍耐，各样的教训，责备人、警戒人、劝勉人”（提后4：2）。不仅如此，这不也解释了彼得对信徒所说的话：“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是借着上帝活泼常存的道……所传给你们的福音就是这道。”（彼前1：23，25b）

那么，如果上帝的话语是上帝拯救和滋养选民的首要途径（罗10：17，彼前2：2），并且忠实地传扬上帝的话语是上帝成就救赎旨意的首要方法，那么讲道为什么在当代福音派教会里被视为次要呢？简单地说，这是因为以上帝为中心的、认真的、解经式的、权威的讲道不对文化的口味。为了让教会增长，教会增长专家觉得讲道必须让位，至少变得可爱一些、肤浅一些，多加点奇闻轶事、个人见证。

今天的主流精神可能是反权威、反知识、反形式。我们在社会的每个角落都看到这种态度。总体而言，人们不想听任何权威的劝诫，哪怕是从上帝而来。他们不想深刻地思考问题，只愿意接受肤浅的流行文化所提供的诱导。除了葬礼以外，我们的文化很少认为

人在什么场合应该保持正式、谦恭、庄重的姿态。

使徒保罗说：“犹太人是求神迹，希腊人是求智慧。我们却是传钉十字架的基督，在犹太人为绊脚石，在外邦人为愚拙，但在那蒙召的，无论是犹太人、希腊人，基督总为上帝的能力，上帝的智慧。”（林前 1：22—24）注意，保罗以基督为中心的讲道对某些人是绊脚石和愚拙，而对那被召的人（本乎恩，因着信而得救的人）则是上帝的智慧和大能。这里包括的讲道观与世人的看法截然不同。对保罗而言，宣讲基督的位格和工作显出上帝的智慧和能力；然而，对世人而言，这是愚蠢。世人认为认真的、解经式的、权威式的（这是耶和华说的）、以基督为中心的、尊崇上帝的、应用式的讲道不过是浪费时间的傻事，而一些教会竟然接受这种看法；上面的经文是否说明，今天的教会在很大程度上迎合世俗呢？

鉴于上述原因，我们的教会必须恢复和强调每个主日讲道。在我们这个教会，早晨和晚上的崇拜都要花 30 到 45 分钟以解经的方式讲道，目的是为了荣耀上帝，装备和喂养信徒，转变丧失者的信仰，让他们归信基督。

讲道应该使用系统解经法，也就是系统地对整本圣经进行讲解，逐节、逐章地讲解。这种讲道的方法能确保上帝的子民每个主日都听见那改变生命的圣道，而不是听牧师讲他最近的兴趣和文化潮流。不仅如此，这种方法让会众更有神学知识，更有属灵的分辨力，他们就（1）不至于被假教导引入歧途；（2）能更好地一个人学习圣经；（3）更善于在家里培养自己的孩子。

讲道，这个行为的本质就是：上帝通过活泼的话语对他的子民

开口发话。这样，如果所讲的里面有什么不是上帝的道，那就不叫讲道。在新教宗教改革期间，很多人认为公众崇拜中读经和讲道就是上帝在向子民说话。关于讲道，一个最深刻、最崇高的声明来自《1566年第二凯尔特信条》（*The Second Helvetic Confession of 1566*）：

传道所传的乃是上帝的话语。在教会里，上帝的话语一经过合法呼召的传道人传讲出来，我们就相信上帝自己的话语就得到宣告，并且被信徒领受；人不可发明什么话语，也不可指望上帝从天上降下什么别的启示，所传的话语本身应得到尊重，而不是那传道的人；因为即便这人是邪恶有罪的，上帝的话语仍是真实美善的。（I, iii）

总而言之，传讲上帝的话语，这是上帝拯救和圣化选民的主要途径。这是上帝向教会开口发话的首要方式。因此，主日聚会崇拜的时候，让我们以大勤勉、预备和祷告来听道；所听到的内容要考查圣经；以信心、爱心、谦卑和愿意的心，把所听到的真理作为上帝之道予以领受；默想、谈论、藏在心里；并在自己的生命中结出果子（《威斯敏斯特大教理问答》，第160问）。

正如著名传道人钟马田所言，教会和基督徒牧师的首要任务是宣讲上帝的话语（钟马田，《讲道与讲员》，19）。当几年前我第一次读这句话的时候，我还觉得这话说得有点过头。然而，自从那以后，我通过学习圣经逐渐发现，上帝主要是通过这一施恩途径——他的话——在人类历史中实现救赎计划。这正是为什么讲道在历

史上的新教崇拜中具有中心地位。

草必枯干，花必凋残，惟有我们上帝的话必永远立定。
(赛 40 : 8)。



圣 礼

加尔文在权威著作《基督教要义》中说圣礼是恩典的记号，这个外在记号既印证上帝给我们的恩典，也见证我们向上帝的虔诚（IV, xiv, i）。换句话说，当一个传讲福音的合法牧师在施行圣礼，管理水、饼、酒这些记号的时候，我们只要以信心领受，那么上帝与人立约的应许就有效地印在我们的良心上，并在我们心里得到确认。实际上，洗礼和主的晚餐这两个圣礼是上帝可见的话语，显出他的爱，是由上帝所设立的，目的是引导我们相信基督，在他里面，上帝一切应许都得到了荣耀的成全。

这些圣礼是由上帝设立的，要在基督教会和每个信徒心里发挥重要作用。它们是公众崇拜的要素。因此，我们必须理解洗礼和主的晚餐的性质和作用，它们是主要的施恩途径——和话语和祷告一样——上帝通过这些途径应许拯救他的选民并使他们成为圣洁（《威斯敏斯特大教理问答》，第 162 问）。

洗 礼

在《要义》中，加尔文解释说洗礼“是一个记号，这个记号表示教会从此接纳我们进入这个集体，目的是让我们可以成为上帝的儿女”（加尔文，《要义》2：1303//4.15.1）。新约用洗礼替代了旧约的割礼（circumcision），这两个圣礼都标志和印证上帝在基督身上的立约应许。（创17：1—14，太28：18—20，徒2：38—39，西2：11—12）在割礼中，切掉八天大男性婴儿的包皮，这一血腥行为是一个记号，不仅指向基督血腥的牺牲（为他信徒的缘故被割除），而且指向内心的割礼（重生），这割礼是圣灵所成就的。（罗2：28—29）因为基督为众人流血一次，上帝的约民就不用再参与各种血腥的仪式和牺牲了。（来10：11—14）

洗礼，如上所述，也是一个记号，它的意义和割礼是一样的。和割礼一样，洗礼也代表耶稣的宝血洗净罪孽和圣灵使人重生成圣的能力。（多3：5，西3：11—12，彼前3：21）这样，我们看到旧约和新约有明显的联系。旧约和新约的记号都指向基督的位格和工作。割礼的记号盼望基督救赎大工，而洗礼的记号则回顾这个工作。两个都是恩约的记号和印证，表明上帝无条件地应许他要为自己拯救子民。（创3：15，17：1—14；罗9：22—25；多2：14）。两个都是进入上帝约民（有形教会）的记号，表明这些人的身份，将他们从世界分别出来。因此，洗过一次之后，就不用再洗了。

所以，洗礼这个新约的记号，一切信徒和他们的子女都有权得

到。(徒2:38—39, 16:15, 33; 太19:13—15, 28:19) 上帝在旧约中无条件应许的记号和印证并没有不给婴儿, 同样道理, 新约的这个记号和印证也不应该将婴儿排除在外。上帝的话语从来没有将盟约的婴儿贬为有形教会的二等公民。信徒的儿女, 和成人信徒一样, 都是有形教会的成员; 孩子, 和成人一样, 都是唯独靠恩典因信心而成为教会的成员。因此, 我们必须强调, 洗礼本身没有救赎的功效, 是洗礼所代表或所指向的东西才能救我们, 也就是耶稣基督洗罪的宝血和圣灵使人重生成圣的能力。

不幸的是, 在主流福音派教会中, 洗礼已经变成以人为中心的事。人们不说洗礼是上帝主权恩典在基督里的记号和印证, 也不照着这个道理行事; 反而在很多地方, 洗礼成了公众宣告信仰告白的机会, 仅仅强调受洗者自己的委身意愿和人的誓言。然而, 正确地强调洗礼的含义可以帮助教会定睛于上帝的恩典。不仅如此, 这样洗礼的益处是一生之久。每当我们纪念自己受洗的时候(这洗礼是上帝恩典的记号和印证, 上帝的恩典和怜悯通过基督的生命、受死和复活向我们显明出来), 我们软弱的信心就得以坚固, 铆定于上帝不变的应许, 我们虚弱的心灵就得安慰和重生。洗礼是施恩的管道, 是圣灵所使用的工具, 圣灵反复使用这个工具在我们的生命中圣化我们、使我们越来越有基督的形象。《威斯敏斯特大教理问答》很好地解释了基督徒如何更好地对待洗礼, 或换种说法, 我们如何才能在我们整个生命中善用洗礼这个施恩的途径:

第 167 问：如何使我们的洗礼更加有效呢？

答：要使我们的洗礼更加有效，这是我们所有人常常忽视的当尽的责任，是我们一生一世都当履行的事，特别是在受试探的时候，当我们出席他人洗礼的时候，更当如此（西 2：11—12；罗 6：4，6，11）。使我们的洗礼更加有效的方法就是：以感恩的心认真地思考洗礼的性质，基督设立洗礼的目的，洗礼所施与并印证的特权和恩惠，以及我们受洗时所发的庄重誓言（罗 6：3—5）；要因我们的罪污，对洗礼之恩和承诺的亏负、背离而谦卑下来（林前 1：11—13，罗 6：2—3）；逐渐确信罪已蒙赦，以及其他在洗礼中所印证的各样福分（罗 4：11—12，彼前 3：21）；从基督的受死与复活中吸取力量，我们受洗是归入他，为要我们治死罪，在恩典里苏醒（罗 6：3—5）；努力靠信心生活（加 3：26—27），行事为人圣洁公义（罗 6：22），正如那些在洗礼中把自己的名字交托给基督的人一样（徒 2：38）；弟兄姊妹彼此相爱，因为我们由同一圣灵受洗，归入同一身体（林前 12：13，25—27）。

将来，当你在公众崇拜中看见洗礼的水倒出来，就将你的信心放在被钉死和复活的基督。热切地为受洗的人祷告，并且要纪念你自己的洗礼，以上帝荣耀的应许为乐，他已经应许会怜悯你爱你；因此，你应该下决定在以后的日子里重新献上自己，热情忠诚地服侍他，永不变心。

主的晚餐

和洗礼一样，主的晚餐是恩约的记号和印证，它向选民表示并印证基督救赎的工作。加尔文解释说：“上帝已经接我们回家，一次就为众人成全，我们不再作奴仆，乃是儿女。因此，出于最美善的父对儿女的关怀，他要在我们一生中不断喂养我们。不仅如此，他还起誓要使我们得到自由，不至于遭害。为此，他借助他独生爱子的手，将另一个圣礼赐给教会，就是一个属灵的宴席，在这宴席中，基督自己成为了那赐人生命的饼，我们的灵魂靠这饼得以饱足，进入真正蒙福的永生。”（加尔文，《要义》2：1359—1360//4.17.1）

仍旧和洗礼一样，关于主的晚餐的性质以及主的晚餐在基督教会生活和信徒个人生活中的作用，几百年来有许多争论。在罗马天主教会中，圣体（弥撒）被认为是基督的重新献祭。罗马天主教相信，当祭司用这句话“这是我的身体”圣化饼和酒，这些饼和酒就变成了耶稣基督真实的肉体 and 鲜血。这种观点叫“变质说”，认为饼和酒变成了基督的身体和鲜血，而饼和酒的造化（颜色、口感和味道）仍旧保持原状。按照这种教义，那些在圣餐礼中接受基督的身体和血的人就吸取了耶稣基督的生命和公义，他们由此而在上帝面前得以称义。实际上，对于罗马天主教徒而言，称义不过是一个工序而已。

路德宗的观点叫“同质说”，它认为虽然饼和酒的元素并没有

发生本质的变化，但是，当饼和酒分发的时候，基督实质的身体和鲜血就在主的晚餐之内、之下、之旁。按照这种观点，路德宗希望捍卫圣餐的主观性，他们说自己相信，当基督说“这是我的身体”的时候，那就是基督的身体。

第三种观点可能是新教最普遍的观点，就是“纪念观”。这种观点认为，饼和酒的元素仅代表基督的身体和血。在主的晚餐里，基督与众人同在，正如他随时与信徒同在一样。我们只是在圣礼的时候纪念基督的死，宣告我们委身于他，尊崇他，服侍他。

最后一种观点是归正的立场或加尔文的观点。这种立场介于路德宗和纪念观之间。按照归正的神学观点（这是我们所持守的立场），当一个人以信心领饼和酒的时候，他也领受这饼和酒所代表的耶稣基督以及他所赏赐的一切祝福。然而，我们不是真吃耶稣基督的肉，喝他的血（天主教/路德宗），这是属灵的宴席。领餐的时候，基督并没有从上帝的右边被拽到我们的饭桌上任人宰割。他人性的本质并不是无处不在的。正好相反，圣灵——是它使我们与基督联合——以信心提举我们，进入那属天的所在，让我们的心灵因那厚赐生命的基督而得到滋养。

当然，这一切是一个极大的奥秘。即便如此，我们相信上帝所说“他又叫我们与基督耶稣一同复活、一同坐在天上”（弗2：6）。我们也相信我们主所说“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约6：54）。正如我们肉体的生命需要属肉体的粮食来维持生存并得到喂养，我们的心灵也需要神儿子来维持生活并由他喂养——我们要靠他才能罪得赦免，进入永生。正因为如此，基

督说：

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就是人子要赐给你们的……那从天上来的粮，不是摩西赐给你们的，乃是我父将天上来的真粮赐给你们。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约 6：27，32，53—56）

并且，当我们以信心（这是真领餐的条件）接受面包和酒这些记号的时候，我们就以神秘的方式接受了这些记号所象征的东西，也就是耶稣基督和我们与他联合的一切福分。因为，“我们所祝福的杯，岂不是同领基督的血么？我们所擘开的饼，岂不是同领基督的身体么？”（林前 10：16）

有些人会问：“我早已接受了基督，干吗还要一次又一次在讲道和圣礼中接受他？”答案是：因为信心不仅是受洗或知道历史事实而已，而是内心听圣灵为上帝的话语作见证，并由衷地相信上帝的话语都是真的。即使我们有很多知识，倘若我们不常常听上帝的话语，我们的信心也可能软弱（迈可·赫顿，《更妙的道》，118）。换句话说，如果信心的发生和保持是靠传福音（罗 10：17，彼前 1：23—2：2），如果信心的印证和坚固是靠圣礼（罗 4：11，西 2：11—12，路 22：7—20），那么，为了靠信心而活在基督里，我们必须一次又一次地在讲道和圣礼中接受他。我们这样做并不意味

着我们每次听见福音或领餐都得救。不，这意味着，我们一听见荣耀的福音或借助正确施行圣礼而看见福音展现在我们眼前，我们就一次又一次地拥抱基督，我们的信心、爱心、确据、盼望和热心就不断加增。这岂不正是上帝设立普遍的施恩途径的目的所在吗？上帝不正是要我们一次又一次亲近基督和他完全的救赎工作，并远离罪和偶像崇拜吗？这些不正是我们常常参加甚至每周参加礼拜的理由吗？

圣道和圣礼支撑我们常常跌倒的信仰，并引导我们定睛看耶稣。加尔文在下面长长的引文里说，那些与基督联合并领餐的人：

……能获得大确据和大喜乐；他们在圣餐里看见我们成长并与基督联合为一体，凡基督所有的都可说是我们的。因此，我们可大胆信那永生——就是基督所得为业的永生——也是我们的；我们也可信那天国——就是基督早已进入之天国——不再与我们隔绝；此外，我们也晓得自己不再因从前所犯的而定罪，我们的他都已经赦免，因为他愿意亲自为我们的罪过受害，如同是他自己的一样。这就是他出于自己测不透的慈爱，奇妙地与我们交换：他成为和我们一样的人子，使我们成为和他一样的神子；他降卑到地上，预备我们升到天上；他承受了我们的死，给我们他的生命；他接受我们的软弱，叫我们靠他的能力成为刚强；他亲自承担我们的贫穷，赐我们他的富足；他担当了我们沉重的罪孽，为我们披上他的义袍。（《要义》，4.17.2）

主的晚餐取代并成全了逾越节，是另立新约的宴席。它和洗礼一样，是上帝赐给教会的礼物，永远引导上帝的选民单单在基督里找到生命、喜乐、安慰的不竭之源。所以，当你在公众崇拜中领餐的时候，要以信仰接受，不是相信你自己的能力或属灵表现，而是相信我们的主和救主耶稣基督完全的生命、牺牲的死和征服地狱的复活。

13

祝 福

我们和加尔文一样相信崇拜基于上帝主动的恩典，新教和归正传统的公众崇拜一般都始于呼召会众崇拜，终于祝福。呼召会众崇拜和祝福直接来自圣经，这样就让上帝和天父贯穿我们崇拜服侍的始终。

祝福一词来自拉丁文 *benedico*（意思是“美善的言语”）。祝福的本质是上帝以他至高的权柄向子民宣告神圣的福气。我们在圣经里看到很多这样的例子。旧约里最有名（多半因为路德在早期的新教运动中使用）的可能是《民数记》6：24—26：“愿耶和华赐福给你，保护你。愿耶和华使他的脸光照你，赐恩给你。愿耶和华向你仰脸，赐你平安。”上帝命令他的仆人亚伦向以色列宣告祝福，让他们奉他的名（民6：27）。亚伦的祝福是向群众宣告的，但圣经里也有祝福个人的例子。例如，麦基洗德祝福亚伯拉罕（创14：19）和以撒祝福雅各（创27：27—29）。

不仅旧约有祝福，新约也有（林前15：58，林后13：14，加

6 : 18, 弗 6 : 23, 帖前 5 : 23—24, 来 13 : 20—21, 彼后 3 : 18, 犹 24—25, 启 22 : 21)。所以我们明白为什么祝福在新教礼仪中如此重要。

祝福用于崇拜服侍的结尾, 是上帝在会众散场之前, 向他们最后的美好宣告。来自上帝话语的祝福是向会众说再见, 它常常包含了三一颂, 同时宣告上帝本质的荣耀和上帝工作的荣耀。不仅如此, 它也要求会众信守盟约。上帝的子民当以祝福为改变生命、安慰人心的真理, 并欣然接受。

新约中最受欢迎的一个祝福出自《希伯来书》第 13 章第 20—21 节: “但愿赐平安的上帝, 就是那凭永约之血使群羊的大牧人我主耶稣, 从死里复活的上帝, 在各样善事上成全你们, 叫你们遵行他的旨意, 又借着耶稣基督在你们心里行他所喜悦的事。愿荣耀归给他, 直到永永远远! 阿们!” 注意这神圣祝福涌动着多么丰富的真理。作者祈求上帝自己, 就是那使耶稣从死里复活的上帝, 在上帝子民心里做工, 叫他们行一切他所喜悦的事——这一切都是借着耶稣基督无限荣耀的位格和救赎大工。加尔文评论这个祝福说: “可以总结: 除非上帝为行善而创造我们或改变我们, 我们绝无任何途径行善。并且, 除非他坚固我们, 我们行善绝不可能持续; 因坚忍到底乃是上帝特殊的恩赐。” 祝福是上帝用话语赐福并保守他的百姓, 这是唯独上帝才能给的福气。

按照这样的方式接受崇拜——上帝用他的话语祝福他的百姓——这自从中世纪以来一直是基督徒崇拜的一个重要元素。不幸的是, 现在, 这一美好传统常常取消, 取而代之的是每周事项报告或

牧师（或赞美敬拜带领人）油腔滑调的告别词。

休斯·奥德在他的著作《归正崇拜的教父之根》中，列举了新教结束崇拜服侍的七种方法，这些都是改教家的思想结晶：

- 基督徒崇拜中的一种传统告别方式。
- 由上帝所委定之人作代祷。
- 上帝对百姓发出祝福，这是神圣的恩典宣告，需要以信心领受。
- 在上帝圣灵的能力中发出祝福。
- 由上帝所委定之人进行祝福（麦基洗德、亚伦、以撒、基督、保罗、按立的神职人员）。
- 与先知事工相关的祝福，当教会牧师向会众宣告祝福的时候，他认识到，领受祝福的是教会，是基督的身体，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是得诸般属灵恩赐的后嗣。
- 奉主的名给教会的一个祝福。我们得了他的名，他爱护我们，使我们于信心之家有份。
- （331—334，总结）。

奥德在论述祝福的性质与用途的文章结尾处总结说，对改教家而言，祝福不仅是一种正式的告别（valediction），不仅是适合礼仪结束之际祈求上帝恩惠的祷告，而且是“祈求那作为我们救恩源头的神恩”（同上，334）。

每个主日，在公众崇拜结束时，当会众领受祝福的时候，要有

大喜乐、真信心，并且要清楚地理解祝福的真义。要相信上帝自己正在向他的百姓发出神圣的祝福，因为这些人主耶稣基督永恒的立约宝血所救赎的人。愿一切荣耀都归于我们的主耶稣，从今直到永永远远！

附 录

主日：失而复得之福

加尔文在注释第四诫的时候写道：“……天上的立法者守第七日的安息，是要以色列的百姓晓得属灵的安息，信徒当在这日放下自己的工，好让上帝在他们心里做工。第二，他是要他们晓得，有一个神所设立的日子，当那日，人要聚会，听律法，行礼仪，或至少献上这日专心默想上帝的作为，借此操练敬虔。”（加尔文，《要义》1：395//2.7.28）

尽管加尔文和归正传统认为主日是非常重要的，但当代教会几乎已经完全不接受圣经关于安息日或主日的教义和做法（出20：8，启1：10）。历史上，归正传统和恩约传统一直认为主日一整天都要向上帝守圣日，专心安息崇拜。然而现在，很多时候人们觉得礼拜天和其他几天没有什么太大区别，基督徒只是“碰巧”在这天上午聚会（证据就是越来越多教会提供周六下午服侍）。上帝从起初就设立的圣日，要让百姓因此而蒙福；现在却被人忽视；是什么导致这种无知和失职呢？或许有三个原因。

时代论

这个释经体系严重割裂旧约和新约。在经典的时代论者心里，旧约里面几乎没有有什么内容与活在新约时代的人相关、适合、有应用意义，除了大家清楚的弥赛亚预言、道德训诫和所谓字面的启示。由于这种不合圣经的释经学在 19 世纪后期出现并被很多虔诚基督徒接受，今天美国福音派所接受的教导几乎不谈关于守安息日或主日的重要性。经典的时代论者认为，时代不同了，安息日现在只是一个大日子而已。

工业革命

19 世纪中期，美国社会发生了很多深刻变革。城市兴建许多大型工厂，工业实现量产，许多人从农村搬到城市，追求财富的安全感和个人成功。这种转型引发了经济和文化地震，美国从农业经济转向工业经济，美国人自建国以来的生活方式发生了极大的转变。转变之一就是生活节奏加快，这种压力大部分来自城市工作的男性。由于上下班时间和工作时间长，美国人常见的家庭崇拜开始受到冲击；不仅如此，主日也逐渐失去了圣日的地位，礼拜天不再是一个专门用来安息和崇拜上帝的日子。简而言之，资本主义和消费主义最终成了一股吞吃一切的力量，在美国人生活的每个层面发号施令（个人生活、家庭生活和宗教生活）。今天，我们看到，在上帝设立用于崇拜和安息的日子，社会几乎每个层面都忙于工作、购买、娱乐和销售，这就是消费主义的影响。

不懂圣经

现在可能是美国创建以来，人们最不懂圣经的时代。我认为这种说法并不过分。多数委身的福音派基督徒说不清十诫，也不能解释诸如称义和成圣这样基本的教义。在这个时代，人们的心思被琐碎无聊的小事占据，那些有意义的大事却被漠视，连基督徒也是如此。去教会的人说起好莱坞最新的八卦如数家珍，而谈到圣经最关键的教义却一头雾水。难怪没几个人明白第四诫的含义：“当纪念安息日，守为圣日。”（出20：8）

经典时代论、工业革命和美国人对圣经的无知造成了恶劣的影响，这些影响是否让教会无法恢复关于主日的正确观点和做法呢？断非如此！那么，今天教会要恢复守安息日为圣日的教导和做法，应该如何行呢？我认为教会需要首先真正悔改，然后需要正确地从事救赎历史的角度来解读上帝的话语，也就是说，要认识到上帝的救赎工作是一个统一体——它贯穿于整个历史。换句话说，基督徒必须认识到安息日是上帝在创世之初设立的，是在西奈山重申的，要认识安息日的永恒性，以及它最终的成全——基督徒必须在这种知识里接受安息日。

安息日是在创世之初就设立的，一同设立的还有婚姻（创2：18—25）和工作（创1：28），这些都是创世的法度。换句话说，安息日是上帝创造宇宙所设立的神圣秩序的一部分。上帝不仅在七天中指定了一天，并赐福于这日，将它分别出来，而且上帝亲自守安息日，做了榜样（创2：1—3）。在西奈山上，上帝向摩西重申

了十诫中安息日的重要性（出 20：8）。在新约里，基督来是要成全律法，不是要废除律法（太 5：17）。他从法利赛人的律法主义和传统里挖掘出安息日的真义。他教导我们，安息日是为人设立的，人不是为安息日设立的（可 2：27）。另外，基督说自己是安息日的主（可 2：28）。

在救赎历史中——从伊甸园到现在——基督徒的安息日一直都是神的祝福，也是道德责任。这个责任的最终成全要等到基督再来的时候，届时，上帝的全部选民都要进入永恒的安息日，完全脱离罪，在上帝面前永远敬拜他，那将是最完美的崇拜（来 4：1—13，启 7：9—12）。

上帝给了我们一个特殊的日子——主日，让我们放下平日的劳作，让身体休息，专心思想三一上帝和他荣耀的创造大工和救赎大工。我们在主日聚会举行公众崇拜，这一天其余的时间则用于敬虔的工作、必需的工作和怜悯的工作，我们通过这种方法守这日为圣日（威斯敏斯特信仰告白第 21 章 8 节）。在主日，我们把地上的劳苦放下，预尝天国安息的滋味，就是羔羊的大宴席（启 19：6—10），并在盼望中体验与上帝和荣耀的圣民那永恒的相交。我们礼拜天在公众崇拜中操练我们对基督的信心，并把这一天的时间完全用于爱的团契和以上帝为中心的事上，这样就在地上品尝到天上宴席的美味（启 7：9—17）。

上帝为自己的子民设立了一桩美事，可我们很多人却把它看作是一件烦事，打乱了我们繁忙的生活。上帝给我们安息日，目的是让我们在平时的劳动之余有机会休息，并在上帝里面找到真喜乐。

我们的天父设计安息日制度是让我们得到充分的安息，让我们的心重新专注于那最要紧的事，就是上帝自己。

我祷告，守主日的做法会重新成为我们信徒生活的重要内容和独特见证，用这种做法来表明我们认真对待上帝的命令，并欣然接受七天当中上帝为我们所设立的、让我们专心致志地崇拜上帝的、享受基督徒团契相交的、让身体安息的圣日。

圣经是充足的

在《要义》第一卷，加尔文说：“圣经显然远超过一切恩赐和人为的恩典，神圣的经文之中，自有一股神圣之气运行。”（加尔文，《要义》，1：82//1.8.1）对加尔文来说，圣经是人认识上帝的关键所在。人要真正认识上帝，必须借助圣经。因为“圣经理清我们头脑中关于上帝的混淆认识，驱散我们的愚钝，让我们看清那位真上帝。因此，这是一份特殊的礼物，上帝为了教导教会，不仅使用缄默的教师，并且开了自己的圣口……他从起初就为了教会而保存了这个计划……他也发出言语，这是人认识上帝更直接、更确凿的证据”（加尔文，《要义》，1：70//1.6.1）。有了这样一个框架，上帝话语本身就足以成全他的旨意，不需要再添加什么别的东西。

圣经是充足的，这种充分性需要基督徒引起重视。归正教会虽然传统上坚持公众崇拜中圣经的中心地位，但今天也需要更加重视圣经的充分性。很多福音派基督徒可以高举圣经不假思索地宣告圣经是神所默示的、无谬的、权威的神圣话语。但很少有福音派基督

徒承认（哪怕是理解）圣经的充分性。实际上，如果一名律师被雇来起诉当代教会，控告他们今天的崇拜服侍中缺乏上帝的话语，那么他会收集到非常多足以定罪的证据。现实的情况是，在消费者驱动的教会里，圣经已经被挤到角落里。这一点很具有讽刺意味，虽然美国的讲台总是说我们必须相信和顺服上帝的话语，但教会却很少阅读圣经，也很少忠实地讲解圣经。

用不着成为神学家就能认出一个人是否持半贝拉基主义（semi-palegian）或阿明尼乌主义（Arminian）的救赎观，这些人认为别的途径比上帝的话语更有效，更能让人决志信主，更能帮助基督徒成熟。在一些人心里，有很多办法都比圣经好，更贴近人心，更能挽救丧失的灵魂，这些办法包括各种煽情的音乐、令人奋兴的大会和逗乐搞笑的讲道。

而且，也不难理解阿明尼乌主义的逻辑，阿明尼乌主义者会利用各种东西劝不信的人信主，因为在阿明尼乌主义的信仰体系里，人们距离基督救恩的诸多福分只有一步之遥——个人决志。但对于归正信仰而言，靠这种手段聚集选民是——我斗胆直言——值得谴责的。

以他的怜悯和爱，上帝拣选一些人进入永生，预定一些人进入永死（罗 9：22—23；威斯敏斯特信仰告白，III；iii）。而且，上帝拯救人，是通过圣灵默示的话语——上帝所设立的施恩途径——借着圣灵，在时间和空间中拯救并滋养那些他在创世以前定意所爱的人（彼前 1：23—2：2，弗 1：4）。简而言之，上帝的话语，因圣灵的工作，足以重生上帝所拣选的人，并使他们成圣。

正是因为新教改教家内心坚信圣经的充分性，所以他们决心让圣经，而非教会传统，成为基督徒崇拜的根基，并且让圣经——通过解经式讲道——成为讲道的实质内容。马丁·路德、约翰·加尔文（1509—1564）、彼得·菲密格理（1499—1562）、慈运理（1484—1531）和许多这样的人有一颗异乎寻常的热心，想一节一节地解明上帝的话语。他们明明可以想出很多办法满足人们的需求，为什么还要大费周折地仔细研究圣经、讲解圣经呢？那是因为新教改教家真正相信上帝话语是充分足够的，足以使选民重生和成圣。他们的正统信仰决定了他们的正确行为。圣经得到阅读、传讲、歌唱、祷告、承认、看见（在圣礼中），这过去是、今天仍然是新教崇拜的标志，见证着基督徒坚信和依靠上帝所设立的施恩之道，上帝要使用圣经来拯救罪人并使他们成为圣洁。

至于那些——靠恩典借着信心——坚持上帝主权的能力和恩典的人们，让我们祈祷我们的教会将坚定不移地展现我们不屈不挠的信心：我们坚信圣经足以荣耀上帝，足以改变人生。这或许不符合美国消费者、宣教学家和教会倍增专家的实用主义和企业家式的思维，但这正是他的道路和智慧，而他是那位掌权的君王。（林前 1：18—25，来 4：12，帖前 1：4—5）

推荐阅读

Joel R. Beeke, *Family Worship* (Grand Rapids: Reformation Heritage Books, 2002).

Joel R. Beeke, *The Family at Church: Listening to Sermons and Attending Prayer Meetings* (Grand Rapids: Reformation Heritage Books, 2004).

Jeremiah Burroughs, *Gospel Worship or The Right Manner of Sanctifying the Name of God in General* (Morgan, PA: Soli Deo Gloria Publications, 1996).

John Calvin, *The Necessity of Reforming the Church* (Dallas, TX: Protestant Heritage Press, 1995).

John Calvin, *Treatises on the Sacraments, Catechism of the Church of Geneva, Forms of Prayer, and Confessions of Faith* (Great Britain: Christian Focus Publications, Ltd., and Grand Rapids, MI: Reformation Heritage Books, 2002).

Horton Davies, *The Worship of the English Puritans* (Morgan, PA: Soli Deo Gloria Publications, 1997).

D. G. Hart, *Recovering Mother Kirk: The Case for Liturgy in the Reformed*

- Tradition* (Grand Rapids, MI: Baker Academic, 2003).
- D. G. Hart, *That Old - Time Religion in Modern America* (Chicago: Ivan R. Dee, 2002).
- D. G. Hart, *The Lost Soul of American Protestantism* (New York: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2002).
- D. G. Hart and John R. Muether, *With Reverence and Awe: Returning to the Basics of Reformed Worship* (Phillipsburg, NJ: P&R Publishing, 2002).
- Michael Horton, *A Better Way: Rediscovering the Drama of God - Centered Worship* (Grand Rapids, MI: Baker Books, 2002).
- Michael Horton, ed., *A Confessing Theology for Postmodern Times* (Wheaton, IL: Crossway Books, 2000).
- Terry Johnson, *Reformed Worship: Worship That Is According to Scripture* (Greenville, SC: Reformed Academic Press, 2000).
- Paul S. Jones, *Singing and Making Music: Issues in Church Music Today* (Phillipsburg, NJ: P&R Publishing, 2006).
- Don Kistler, ed. *Feed My Sheep: A Passionate Plea for Preaching* (Morgan, PA: Soli Deo Gloria Publications, 2002).
- David Lachman and Frank J. Smith, eds., *Worship in the Presence of God* (Greenville, SC: Greenville Seminary Press, 1992).
- Keith A. Mathison, *Given for You: Reclaiming Calvin's Doctrine of the Lord's Supper* (Phillipsburg, NJ: P&R Publishing, 2002).
- Samuel Miller, *Thoughts on Public Prayer* (Harrisonburg, VA: Sprin-

kle Publications, 1985)

Hughes Oliphant Old, *Worship That Is Reformed According to Scripture* (Atlanta, GA: John Knox Press, 1984).

Hughes Oliphant Old, *The Patristic Roots of Reformed Worship* (Black Mountain, NC: Worship Press, 2004).

Hughes Oliphant Old, *The Reading and Preaching of the Scriptures in the Worship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volumes 1 - 6* (Grand Rapids, MI: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1998).

Hughes Oliphant Old, *The Shaping of the Reformed Baptismal Rite in the Sixteenth Century* (Grand Rapids, MI: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1992).

Phillip Graham Ryken, Derek W. H. Thomas, and J. Ligon Duncan III, eds., *Give Praise to God: A Vision for Reforming Worship, Celebrating the Legacy of James Montgomery Boice* (New Jersey: P&R Publishing, 2003).

Gregg Strawbridge, *The Case for Covenantal Infant Baptism* (Phillipsburg, NJ: P&R Publishing, 2003).